

公司代码：688598

公司简称：金博股份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戴朝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美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转增股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博股份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廖寄乔
宁波京岛	指	宁波京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可转债、金博转债	指	2021年7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隆基绿能	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012.SH）
TCL 中环	指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29.SZ）
晶科能源	指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88223.SH）
晶澳科技	指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459.SZ）
弘元绿能	指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03185.SH）
京运通	指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908.SH）
晶盛机电	指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300316.SZ）
高景太阳能	指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鸿新新能源	指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神工股份	指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688233.SH）
有研硅	指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688432.SH）
天科合达	指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欣晶圆	指	杭州中欣晶圆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神力科技	指	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
理工氢电	指	武汉理工氢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汽埃安	指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长华集团	指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5018.SH）
贝特瑞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35185.BJ）
中科星城	指	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中科电气 300035.SZ 子公司）
宝武碳业	指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复神鹰	指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688295.SH）
金博氢能	指	湖南金博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博碳陶	指	湖南金博碳陶科技有限公司
金博研究院	指	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博投资	指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金硅科技	指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碳基复合材料	指	以碳纤维为增强体，以碳或碳化硅等为基体，以化学气相沉积或液相浸渍等工艺形成的复合材料，主要包括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基体碳）、碳/陶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碳化硅）等
碳纤维	指	含碳量在 90% 以上的高强度高模量纤维，用腈纶、沥青或粘胶纤维等原料，经高温氧化碳化而成
碳纤维预制体 （毡体、毛坯）	指	以碳纤维为原材料，通过碳纤维成网、织布、布网复合成型等技术所形成的坯体
碳/碳（C/C）复合材料	指	由碳纤维及其织物增强碳基体所形成的高性能复合材料
CVD、化学气相沉积	指	指利用气态物质在高温下通过化学反应生产固态物质的一种工艺方法，是制备碳基复合材料的一种方法
N 型电池	指	以 N 型单晶硅片为原料的太阳能电池
底部加热器	指	底部加热器是单晶硅拉制炉的重要热场部件，与主加热器配合使用，通过功率升降调节温度，使石英坩埚内的硅料熔化
氢燃料电池	指	指将氢气和氧气的化学能直接转换成电能的发电装置
HJT	指	晶体硅异质结电池
TOPCon	指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太阳能电池
BC	指	背接触电池
第三代半导体	指	以碳化硅（SiC）、氮化镓（GaN）为代表的宽禁带化合物半导体
碳/陶制动盘	指	指采用碳纤维增强碳化硅基复合材料制作而成的一种制动盘
碳纸	指	燃料电池气体扩散层基底材料
双极板	指	氢燃料电池、液流电池或电子密封中的一种核心部件。在燃料电池中与膜电极层叠装配成电堆，起支撑、收集电流、为冷却液提供通道、分隔氧化剂和还原剂等作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博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KBC Corporation,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B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朝晖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5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办理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由湖南省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变更为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588号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5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3000
公司网址	www.kbcarbon.com
电子信箱	KBC@kbcarbo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亮	彭玉娴
联系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588号	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588号
电话	0737-6202107	0737-6202107
传真	0737-6206006	0737-6206006
电子信箱	KBC@kbcarbon.com	KBC@kbcarbo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588号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博股份	688598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晓阳、黄滔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朱济赛、陈邦羽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5月1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26.11	1,337,896,699.1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26.11	1,337,896,69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462,203.97	551,166,194.93	-63.27	501,095,97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79,373.35	295,802,550.40	-104.08	459,839,47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17,252.42	494,675,034.85	-57.95	66,805,489.4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57,877,716.29	5,983,407,790.50	1.24	1,891,085,853.46
总资产	7,161,143,965.13	6,836,616,705.83	4.75	2,940,857,969.8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48	4.3600	-66.63	4.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00	4.3300	-66.51	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0.0900	2.3400	-103.85	3.88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15.49	减少12.14个百分点	3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8.31	减少8.51个百分点	28.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16	10.6	增加3.56个百分点	4.8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6.11%，主要系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销售价格下调所致，导致收入相应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63.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104.08%，主要系产品销售价格下调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57.95%，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均按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的公司总股本 139,229,619 股计算，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66.63%、66.51%、103.85%，主要系公司本年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1,961,365.55	304,620,479.28	271,082,669.84	193,866,10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026,681.98	165,053,513.86	28,831,423.45	-109,449,4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438,879.08	33,771,673.85	863,845.98	-73,153,77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53,741,271.30	176,893,241.15	-33,311,726.75	10,694,466.72

现金流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525,87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434,326.67		260,654,440.47	30,416,684.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315,671.48		12,671,629.52	19,302,24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262,006.71		13,352,876.9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4,120.6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2,705.39		11,758,135.26	-1,808,600.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3,757.81	中复神鹰股权转让融通收益	652,706.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885,796.73		43,925,754.26	6,653,832.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212.81		64,510.93	
合计	214,541,577.32		255,363,644.53	41,256,501.4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4,057,569.24	1,840,540,355.05	-943,517,214.19	/
应收款项融资	5,978,868.57	68,561,475.38	62,582,606.8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936,440.18	30,848,123.74	-13,088,316.44	/
合计	2,833,972,877.99	1,939,949,954.17	-894,022,923.82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部分信息因涉及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市场环境，公司依托碳基复合材料领域的生产工艺、核心装备与技术，通过碳基材料的通用底层技术与制备机理研究、工艺装备开发、应用领域产品拓展，不断提升公司碳基材料的研发创新、工程化与产业化实力，持续专注于碳材料领域，全力推行碳材料产业化平台战略，聚焦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五大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重点经营成果如下：

（一）优化碳材料产业化平台布局，打造碳基材料产业集群

2023 年，公司“碳谷”产业园二期基本完成建设，碳材料产业集群初具规模。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积极适应市场变化，不断优化产品和服务，具体经营成果如下：

1. 光伏领域

公司以碳纤维预制体制备关键技术、快速化学气相沉积工艺与自主研发核心关键装备等核心技术为基础，持续推动碳基复合材料的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升级，有效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实力。公司重点攻克大尺寸碳纤维预制体成形关键技术的研发，满足下游光伏行业更新大尺寸单晶炉热场趋势的需求；完成碳基复合材料加热器等新产品的开发，加速对光伏热场石墨加热器的替代，进一步丰富碳基复合材料热场产品品类；持续优化碳基复合材料坩埚等产品的制造工艺，有效提升产品使用寿命等关键性能，满足下游客户对高品质热场部件的差异化需求。项目投建方面，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基本完成建设并投产，快速实现产能提升目标。报告期内，公司获评隆基绿能“年度最佳协作奖”、鸿新新能源“年度战略合作伙伴奖”等系列奖项。

2. 半导体领域

在半导体用碳基材料领域，金博研究院持续开展技术攻关与产品开发，完成了超高纯高性能软毡保温材料的研究，并顺利推进产业化建设，并实现批量供应；目前，金博研究院已完成超高纯碳/碳热场、超高纯软毡、硬毡等系列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可广泛应用于半导体晶体生长高温热场领域，相关产品已在多家碳化硅衬底制造厂商进行验证并应用。报告期内，公司获评中欣晶圆（FerroTec）“年度质量奖”。

3. 交通领域

金博碳陶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积累与原始创新，解决了碳/陶制动盘碳化硅耐磨涂层的制备难题，实现了高性能碳/陶涂层制动盘的批量化制备；攻克了短纤模压碳/陶制动盘制备技术，成功开发了短纤碳/陶制动盘产品（KBC-S 系列）；推出了碳/陶摩擦副整体解决方案，打破了中国碳/陶制动系统被国外企业长期垄断的局面。目前，公司已与多家车企开展碳/陶制动盘的研发和试制，并成为多家新能源头部车企及新势力造车品牌车企的碳/陶制动盘定点供应商，长纤碳/陶制动盘系列产品已形成批量供货。公司已具备年产 40 万盘碳/陶制动盘的产能，并可根据下游市场需求情况快速规划、扩建产能。报告期内，公司与长华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碳陶瓷制动盘技术”获评“汽车轻量化领域年度标志性进展技术”。

4. 氢能领域

金博氢能重点解决了使用国产碳纤维制备碳纸和气体扩散层的关键技术难题，实现了我国氢燃料电池核心部件关键材料气体扩散层的国产化制备。目前，公司年产 10 万平米片状碳纸产线完成建设，实现批量化制备，已经导入国内头部电堆企业供应链体系，同时在北美和欧洲市场上开展验证工作，并取得了较好的反馈意见；年产 30 万平米卷对卷碳纸生产设备已经进入设备安装调试阶段；高强度、高导电性柔性碳基双极板的配方和工艺开发取得技术突破，目前在液流电池和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企业开展验证工作；制氢（PSA 氢气提纯）项目已进入施工建设收尾阶段。

5. 锂电领域

公司成功开发并量产了碳/碳匣钵、坩埚、箱板、立柱等锂电正/负极材料制备用碳/碳热场系列部件，已应用于公司锂电负极一体化示范线 I 期 5 万吨项目。公司通过锂电碳/碳热场的批量化应用，有效地提升了产能利用率及收率，提高了热场使用寿命与石墨化产品性能，降低设备功耗。公司锂电负极一体化示范线 I 期项目已投产，其代工的锂电池负极材料碳粉产品已顺利导入下游负极材料头部厂商。

（二）多举措推动提质降本增效，持续提升创效能力

公司聚焦碳材料领域，采取多项措施全面落实降本增效策略，不断加强成本管控，提高创效能力。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大力开发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充分发挥各业务板块的规模效应和产业协同创新效应，提升碳基材料产品渗透率，构建核心产品竞争优势。工艺改进方面，持续改进生产工艺，不断提高产品良率和生产效率，提升公司柔性能产，同时改进预制体的设计工艺，提高碳纤维的利用率。管理方面，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动态调整原辅材料库存，提高原材料的库存周转率，并实施节能减排策略，降低能耗水平。

（三）不断拓展碳材料应用领域，加快新产品研发及验证进程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下游客户对先进碳基材料的需求，进一步发挥技术和规模优势，完成光伏单晶硅拉制炉用新型碳基复合材料加热器、短纤碳/陶制动盘、高强度高导电性柔性碳基双极板、碳/碳匣钵、坩埚、箱板、立柱等锂电池正/负极材料制备用碳/碳热场系列部件等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公司充分利用现有客户体系优势，加强与下游客户紧密合作，加快新产品在下游客户的验证与市场推广，进一步推动碳材料在下游应用领域的技术革新与降本增效，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积极实施“注销式回购”

为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增加股东回报，公司启动了第三次和第四次股份回购计划，其中第四次股份回购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153.2865 万股，回购总金额 15,222.55 万元，其中“注销式”回购股份 62.6577 万股，回购金额 5,005.57 万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了第五次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股份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五次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 97.2821 万股，回购总金额 5,010 万元。

（五）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51.85 万元，转增 4,515.5552 万股。2023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转增股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完善人才培养和评价机制，构建高层次、高素质人才队伍

在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和人才紧缺情况下，公司始终贯彻执行研发型和管理型人才引进和人才培育战略，持续加大碳基行业高端人才引进力度，培养一支高层次、高素质的研发和管理团队。目前，公司研发人员 168 人，占公司员工人数的比例为 24.56%，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5%。公司重点加强具备专业技能和综合能力的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培养，构建“企业文化宣贯、管理能力提升、专业技能、安全生产”等多层次、系统化与常态化的培训机制。通过碳材料产业化平台的建设，加速人才培养速度，沉淀技术和管理人才，优化人才考核晋升体系，形成独立评价机制，确保人才的公正评价和合理晋升。在人员赋能上，公司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薪酬考核制度等各类激励方式，多维度为人才队伍赋能，将员工与公司发展紧密结合，鼓励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于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卓越、性价比优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和全套解决方案。

2.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性能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是指以碳纤维为增强体，以碳或碳化硅等为基体，以化学气相沉积或液相浸渍等工艺形成的复合材料，主要包括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碳/陶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碳化硅）等。碳基复合材料具备优异的综合性能，广泛应用于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航空航天、化工等领域。公司在确保现有业务稳定、快速、高效增长的同时，基于在碳基材料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围绕碳材料产业化平台，已成功开发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用碳基材料系列产品，其主要产品及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应用示例	主要应用领域
1	多种规格的坩埚、导流筒、保温筒及加热器等光伏晶硅拉制炉热场系统的系列部件		光伏领域

序号	主要产品	应用示例	主要应用领域
2	半导体晶硅制造用超高纯热场材料、保温材料及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合成用超高纯碳粉		半导体领域
3	1、长纤碳/陶制动盘（KBC-L 系列）； 2、短纤碳/陶制动盘（KBC-S 系列）； 3、碳/陶摩擦副整体解决方案；		交通领域
4	1、燃料电池用片状碳纸和卷对卷碳纸系列； 2、液流电池和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用碳基材料双极板；		氢能领域
5	1、碳/碳匣钵、坩埚、箱板、立柱等锂电正/负极材料制备用碳/碳热场系列部件； 2、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代工服务；		锂电领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以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关键技术为目标，组建一支涵盖材料、纺织、无纺、机械、电气等多学科的核心研发团队，形成了一套从产品设计、工艺设计到装备自主研发的完整技术成果转化体系，可使公司的科研成果迅速实现产业化，并形成规模化优势。公司已建立满足公司业务需要的研发模式流程，主要由设计开发、立项申请、立项评审、设计评审、设计验证、设计确认等部分组成，通过构建科学高效的研发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通过金博研究院吸纳全球碳基复合材料领域人才，打造碳基复合材料专业人才梯队。通过对碳基复合材料通用底层技术、制备机理与基础装备开发进行低成本工程化制备的研究与孵化，全面提升公司在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各应用领域的研发创新能力，保持公司技术和研发水平的领先性。

2. 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审核制度，公司采购部负责供应商选择、价格谈判和合同签订等事宜。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相关采购制度并结合生产计划，通过比价、询价等方式从合格供方

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并拟定采购申请单报公司内部审批。采购申请单经审批通过后，公司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部门对采购合同中的货物进行持续监控和跟踪，保证货物在供货周期内到厂。到厂的货物需进行入厂检验，检验员对物料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公司原材料采购中的绝大部分已实现国产化替代，并通过与主要原材料供应方签订长期供应合同，以减少价格波动，降低企业综合性采购成本。

3.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研制并生产。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已接订单、销售趋势预测等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严格按照工艺标准组织生产，按时、保质、保量地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在质量控制体系上，公司实行全面质量管理，全员共同参与并贯穿于设计到制造的全过程。

4. 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经营理念，具备从单一产品销售到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产品制造与提供、技术服务及销售服务等）的全方位业务能力，实现客户与公司可持续性共赢发展。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情况进行生产并交付，同时综合考虑行业趋势、市场供需、竞争要素、下游客户需求等开发新产品。公司对现有客户持续经营形成销售收入，另外通过开拓新客户、新产品应用领域等方式实现销售利润持续增长。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光伏领域

1) 发展阶段

2023 年，国内硅料价格下行带动产业链成本下降，光伏发电经济性进一步增强，推动光伏需求快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电力工业统计数据，2023 年国内光伏累计装机容量 609.49GW，同比增长 55.20%；新增光伏装机 216.88GW，同比增长 148.12%。在光伏产业链制造端环节，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数据，2023 年国内硅片产量达到 622GW，同比增速 67.5%，其中硅片（182mm 和 210mm）的市占率分别达到 78%和 20%，大尺寸硅片因其经济效益和技术创新市占率进一步增加；出口方面，2023 年硅片出口量分别同比增长 93.6%，中国光伏硅片在国际市场上的需求增长迅速。随着光伏发电成本的快速下降，以及国内国际对于发展可再生能源达成进一步共识，光伏装机量与发电量均将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2) 基本特点

2023 年以来，N 型技术与产品的替代进度大超预期，其凭借降本增效优势影响行业需求结构，进一步提升产品份额。目前，N 型电池技术线路包括 TOPCon、HJT、BC 等，N 型电池扩产迅速，成为光伏市场的新热点。基于 N 型 TOPCon 等电池产能大幅增加，2023 年 N 型产品销量成为榜首。根据 InfoLink 统计，截止 2023 年底，TOPCon 的名义产能已达 560 GW，其中，新型 BC 电池技术也被认为是光伏电池技术发展的另一个重要方向。

终端需求方面，根据集邦咨询统计数据，N 型招标迅速上涨，截至报告期末，N 型组件招投

标占比已近 70%。随着 N 型产品规划产能的逐步放量，以及下游对于 N 型产品的市场需求拉动，N 型产品的市场占比将快速提升，成为电池技术的主流。单晶硅拉制炉单炉投料量不断增加，硅棒、硅片朝更大尺寸、更高品质发展。

3) 主要技术门槛

由于等静压石墨坍塌强度不足以保证产品安全，结构和性能具备单一性，随着热场系统大型化以及 N 型硅片渗透率提升的趋势下，碳/碳复合材料对石墨材料的替代愈加明显。随着 N 型电池市场渗透率的逐步提升，对热场部件的综合性能要求也越来越高，大尺寸化及 N 型技术趋势进一步凸显碳/碳复合材料性能优势。碳/碳复合材料性能与原材料、生产工艺等息息相关，特别是系统性、整体性的碳/碳复合材料设计与制造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企业需具备长期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方可满足热场系统对碳/碳复合材料更高的技术要求。

公司作为光伏碳/碳复合材料热场龙头企业，在碳纤维预制体制备关键技术、定向气流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沉积与高温炉自制三大核心技术方面拥有领先优势，并较早布局纯化工艺研发，确保公司产品能满足未来高效电池技术变革趋势和性能要求，同时公司定增产能均兼容 N 型热场的生产，使公司在光伏热场领域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和规模优势。

(2) 半导体领域

1) 发展阶段

半导体行业是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产业之一，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随着国内 5G、人工智能、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等新兴领域的发展，对半导体材料的性能优势有着明确的要求，第三代半导体作为新一代半导体材料将进一步加速国内半导体国产化进程，第三代半导体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CSIA）数据，2023 年中国半导体产业销售额为 12,276.9 亿元，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市场之一。得益于中国半导体特别是第三代半导体领域在器件设计和制造工艺上的持续研发创新，叠加国外技术封锁，中国第三代半导体行业持续保持高速增长的发展态势。

2) 基本特点

以碳化硅、氮化镓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产业，因具有高频、高效、高功率、耐高压等优越性能，符合智能制造等发展趋势，已成为全球半导体技术和产业的发展亮点和竞争焦点。由于半导体工艺流程复杂，对设备依赖度较高，其性能直接影响半导体制造的产品品质、工艺效率及良品率。随着第三代半导体需求拉动和国产替代浪潮的推动下，半导体设备用国产高端热场材料迎来进口替代良好契机。半导体设备用高端热场材料长期依赖进口为主，在行业快速扩张的同时，半导体用高端热场材料供给矛盾已经发展成为影响企业产线建设、产能释放的关键问题。开发超高纯高性能的国产热场材料产品，加速国产化替代进程，是解决第三代半导体行业发展问题的必然趋势。

3) 主要技术门槛

半导体行业对热场材料的纯度、耐热性、导热性能、机械强度及性能稳定性等方面提出了极高的要求。其中，半导体热场材料的灰分要求通常低于 5ppm，以确保晶体生长的高质量和高纯度。因此，半导体热场材料制造企业需具备半导体用热场材料开发的经验技术积累，才能满足半导体用热场材料产品的性能要求。批量交付的产品一致性更是考验半导体热场材料制造企业的关键技

术门槛，同时验证周期长、验证项目多、验证成本高也是半导体用热场材料企业需要攻克的重要难题。

金博研究院研发的超高纯碳基复合材料热场与保温材料系列产品，能够满足不同尺寸半导体用碳材料的需求。其中，超高纯碳基复合材料热场产品纯度达到 5ppm 以下，超高纯保温毡产品纯度达到 20ppm 以下，为半导体领域用热场材料提供了综合性能满足需求的国产化产品替代方案，加快实现半导体领域用热场与保温材料进口替代。

(3) 交通领域

1) 发展阶段

2023 年，伴随我国新能源汽车技术日益成熟，基础设施逐步完善，产业链相互协同，在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以及国际合作与竞争等因素的不断推动下，新能源汽车预期将在全球范围内实现更广泛的普及和应用。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35.8% 和 37.9%，新能源汽车新车总销量占新车总销量的 31.6%；新能源汽车出口量达 120.3 万辆，同比增幅为 77.6%。我国新能源汽车政策“组合拳”频繁推出，持续激发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助推产业结构加速升级，车企加快“出海”步伐，新能源汽车产业正朝规模化、全球化、高端化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迈进。

2) 基本特点

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不断提升，高端化、轻量化、性能化（加速性能和安全性能）成为新能源汽车产业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碳/陶制动盘具备制动距离短、耐高温、耐磨损、摩擦系数稳定、抗热衰减等优异性能，相比传统铸铁制动盘，能达到良好的簧下减重、提升续航里程的效果，将进一步减少车辆能耗，显著提升车辆的操控性能、安全性能和加速性能，是新一代汽车制动产品的首选。2023 年，特斯拉 Model S Plaid 碳/陶瓷刹车套件在国内开放选装，标志着碳/陶制动盘在我国开始批量化应用。根据中金公司研究报告预测数据，2023 至 2025 年间，碳/陶制动盘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到 62.4%。

3) 主要技术门槛

碳/陶制动盘，作为汽车制动执行系统核心关键组成部分，其性能直接关联汽车安全，需满足强度、耐久性、制动能量吸热能力、减振，NVH（噪音、振动、刺耳）、耐腐蚀程度等多项性能要求，先期主要应用于高性能跑车和赛车，供应商主要包括意大利 Brembo SGL、英国 Surface Transforms Plc、美国 Fusion brakes 等。碳/陶复合材料在刹车制动领域大规模应用主要面临成本控制、材料性能、生产工艺、生产周期、质量控制、技术与客户测试认证壁垒等障碍。

金博碳陶实现了碳/陶制动盘从产品设计、配方开发、生产制造到应用匹配的全产业链的批量化制备，可为下游车企提供高性能碳/陶摩擦副整体解决方案，长纤碳/陶制动盘（KBC-L 系列）已批量供货，并推出短纤碳/陶制动盘（KBC-S 系列），进一步丰富碳/陶制动盘产品体系。目前，公司已与多家车企开展碳/陶制动盘的研发和试制，并已成为多家新能源头部车企及新势力造车品牌车企的碳/陶制动盘定点供应商。

(4) 氢能领域

1) 发展阶段

氢能作为清洁高效且安全可持续的新能源，被广泛地应用于汽车、火车、船只和航空器、燃

料气体等领域，已成为能源低碳发展和转型变革的重要方向。氢气制备主要技术工艺有热化学制氢和电解水制氢等，我国正处于能源转型的关键阶段，将可再生能源（太阳能、风能等）转化为氢气或含氢燃料的能源载体，有助于推进我国能源转型进程，促进我国能源多元化发展。氢燃料汽车的普及也成为推动氢能发展的重要增长点，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3 年中国燃料电池汽车产销量分别约为 5,600 辆和 5,800 辆，同比分别增长 55.3%、72.0%，其中 2023 年 12 月，产销量分别约为 1,300 辆和 1,500 辆，同比分别增长 98.8%、149.1%，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均实现高速增长，氢能产业呈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

2) 基本特点

氢气的制取、储存、运输及应用技术是氢能产业链的核心。在制氢环节，主要包括电解水制氢、含氢尾气副产氢回收、化学原料制氢等，其中电解水制氢为制氢产业发展的未来方向；储氢环节，主要包括高压气态储氢、低温液态储氢、固态储氢等；在应用环节，氢燃料电池汽车是现阶段实现氢能在交通领域推广和应用的切入点和关键点，其产业链上游包括膜电极、质子交换膜、催化剂、气体扩散层、碳纸、双极板等，是我国目前亟待国产化的关键材料。

3) 主要技术门槛

氢能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面临着一系列的技术挑战和门槛。制、储、用的各个环节诸多关键材料的突破，将为氢能发展带来革命性突破。其中，碳纸作为气体扩散层（GDL）的基材，对材料性能、微观结构、耐久性、可靠性及制造工艺等方面有特定的理化电性能要求。

金博氢能依托在碳基复合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开展研发试制气体扩散层用碳纸、气体扩散层材料、高强度高导电柔性碳基双极板等产品。其中，碳纸已完成从碳纸原纸湿法成型到石墨化的全工艺链技术开发，片状碳纸产线项目已完成建设并开始小批量生产，卷对卷碳纸生产设备已经进入设备安装调试阶段，碳基双极板在相关企业开展验证工作。

(5) 锂电领域

1) 发展阶段

锂离子电池因其高能量密度、长寿命、便携性以及环保等优点，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储能等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根据工信部发布的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产业总产量超过 940GWh，同比增长 25%，行业总产值超过 1.4 万亿元。消费型、动力型、储能型锂离子电池产量分别为 80GWh、675GWh、185GWh，其中，2023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口总额达到 4,574 亿元，同比增长超过 33%。根据 EVTank 的《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 年）》预测，锂离子电池产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将在 2025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1,926GWh 和 5,004GWh。随着国内锂离子电池产品质量的提升和品牌影响力的增强，中国锂离子电池企业在全世界市场的份额有望进一步扩大。

2) 基本特点

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的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锂电正极市场出货量达 248 万吨，同比增长 31%；锂电负极材料出货量为 165 万吨，同比增长 21%。GGII 预计，2024 年中国锂电正极材料出货量将超 300 万吨，负极材料出货量将超 200 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烧结及负极材料高温碳化、石墨化等热处理工艺中的核心热场部件的需求，将伴随着锂电正/负极材料的需求日益增长。石墨化是制造负极材料的核心关键工艺，其产能、技术的发展与迭代是锂电池行业关注的焦

点之一。其中，箱式石墨化炉产能高、能耗低的优点有助于进一步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石墨化过程制备成本，并将伴随装备与工艺技术的不断发展，成为石墨化技术未来发展的趋势之一。

3) 主要技术门槛

锂电池正/负极材料制备环节中的热场处理工艺中，热场材料需在极端的高温环境下稳定工作，同时具有良好的电学性能、热传导性能和化学稳定性，热场材料的选择至关重要。石墨化和高温碳化用石墨坩埚、箱板和匣钵存在力学性能差、电阻率不稳定、使用寿命短等问题。提高锂电热场材料的关键性能、降低生产制备成本、提高产品使用寿命，是锂电热场材料发展的迫切需要。碳基复合材料坩埚、箱板和匣钵等新型热场材料及产品具备使用寿命长、热膨胀系数低、强度高等特点，有助于提高锂电正/负极产品生产过程的连续性，降低客户热场产品的更换频次和使用成本。

公司开发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烧结与负极材料高温碳化用碳/碳匣钵、负极石墨化用碳/碳坩埚、碳/碳箱板、立柱等锂电池用碳/碳系列热场产品，已应用于公司锂电负极一体化示范线 I 期 5 万吨项目。通过该系列碳/碳热场的批量化应用，有效降低了制备单耗，提升了产能利用率和收率，提高了热场使用寿命与产品性能。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晶硅制造热场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制造商与供应商，掌握了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核心技术，在研发、产品、品牌等方面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是唯一一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造企业，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公司设计开发的碳基复合材料坩埚和导流筒两款产品获评“国家重点新产品”，碳基复合材料热场部件被国家工信部评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公司始终秉持“技术创新创造价值”的理念，持续加大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力度，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5,171.5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4.16%。此外，公司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期末研发人员数量为 168 人，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5%。知识产权方面，公司报告期内获得专利授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累计获得专利 1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6 项。

公司依靠在碳基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目前已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开发与产业化相关碳基材料与产品，形成产业协同优势，并与重点下游客户建立了深入战略合作关系，确保公司相关业务持续稳健的发展。公司将继续依托三大碳基材料研发中心为核心的碳材料产业化创新平台，始终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持续进行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多样化开发、应用领域多元化开拓，构筑和强化产品技术壁垒，不断巩固公司在现有细分领域的优势地位，不断提高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能力，将技术优势转化成市场和规模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加速各大业务板块协同发展。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光伏领域，随着光伏行业对更高转换效率和更低成本的极致追求，对硅片的要求逐步半导体化、对晶硅制造过程中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的综合性能标准更为严格、对目前热场部件石墨加热器的替换需求更加迫切。公司量产了形状复杂的底部加热器等热场系列产品，布局研发了包含主加热器及 42 英寸以上超大尺寸热场部件等产品。

(2) 半导体领域，随着国家半导体产业自主可控战略进程的推进，以碳化硅为代表的宽禁带半导体行业在新能源汽车、信息通讯、智能电网、国防军工等众多领域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布局研发了超高纯热场部件系列产品，量产了超高纯保温材料系列产品，可满足不同尺寸半导体用碳材料的需求。

(3) 交通领域，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轻量化、性能化是新能源汽车节能、降耗、提高安全性的重要手段，碳/陶制动盘产品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长纤碳/陶制动盘（KBC-L 系列）已形成批量供货，并成功开发短纤碳/陶制动盘（KBC-S 系列），推出碳/陶摩擦副整体解决方案，充分满足下游车企不同价格区间车型对碳/陶制动盘的差异化需求。公司在确保量产项目稳定供应的同时，加大坯体成型与陶瓷化工序的连续自动化投入，持续降低制备成本，加快碳/陶制动盘的商业应用。

(4) 氢能领域，氢燃料电池及系统的国内研发重点主要集中在碳纸、膜电极、催化剂、质子交换膜以及双极板等关键部件。公司继成功量产燃料电池核心“卡脖子”材料——碳纸之后，开发出燃料电池用气体扩散层材料，其在结构、传质性能和压缩性能等方面均展现显著的技术优势，并布局开发高强度高导电性柔性碳基双极板产品。

(5) 锂电领域，为满足对高性能、低成本的锂电池正/负极材料制备用新型热场材料的需求。公司成功开发并量产了碳/碳匣钵、坩埚、箱板、立柱等锂电正/负极材料制备用碳/碳热场系列部件，其在力学性能、热学性能与电学性能等方面均优于传统石墨热场产品，并积极探索锂电池用碳/碳热场在下游推广的商业模式。

随着碳基复合材料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领域的规模化应用，其市场潜力将进一步扩大。在碳基复合材料制备技术、装备与工艺迭代加速的发展趋势下，为碳基复合材料在更广泛领域的应用提供了基础，将进一步推动各领域从使用传统石墨材料到碳基复合材料的跨越式发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碳基复合材料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领域具备广阔的应用前景，其综合性能优势随着应用端行业的技术发展越来越明确，其市场份额快速增长。因此，进行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多样化开发、应用领域多元化开拓，是目前公司碳材料产业化平台战略的发展方向。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主要核心技术	核心技术内容简述	技术来源	主业应用情况
1	碳纤维成网技术	一种全新的成网方案，解决了碳纤维成网的技术难题，有效降低了纤维损伤，实现了铺网的连续生产。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2	布网复合针刺技术	一种碳纤维布网复合的针刺设备，利用特殊的工艺带动网胎纤维产生转移，从而形成垂直于碳纤维布的 Z 向纤维，使毡体具有一定的三维结构，达到了复合的目的，从而解决了布网复合的技术难题。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3	自动送料针刺技术	一种全自动送料针刺装置，实现了针刺密度的自由调节，满足了工艺要求，大幅提高了针刺效率，实现了碳纤维预制体的连续化生产。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4	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	采用单一碳源气体，开发了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使致密化周期小于 300h，远低于行业平均时间，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5	大型化学气相沉积炉工艺装备技术	布局多个独立控制的加热区，开创多个料柱、多个进气口，生产效率提高高达 40%，单位能耗降低达 30%，突破了多料柱、多进气口化学气相沉积炉设计和制造难题。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6	高纯涂层制备技术	采用特殊气体在产品表面原位生长热解碳涂层或者碳化硅涂层，涂层纯度可达 5ppm。	自主开发	半导体领域产品
7	高温纯化技术	一种无需氯气或氟利昂就可以纯化的工艺，纯度可达 50ppm 以内。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8	大尺寸、形状复杂部件的结构和功能一体化制造技术	实现产品结构和性能的多样化结合，通过这种结构功能一体化制造的热场产品，构造特定的温度场、气流场和空间匹配，实现热场综合性能的提升。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9	高性能、低成本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设计与制备技术	根据产品的功能，采用整体设计技术，利用设计软件模拟产品的使用场景，结合产品功能，进行多种设计与工艺技术组合，实现了部件的高性能、低成本制备，实现产品的快速化制备，成本降低 30% 以上。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10	高温热场系统设计与优化技术	结合材料特点，采用整体热场设计技术；利用热场模拟软件结合产品性能，得出最佳热场设计模型，形成了一套完备的高温热场系统设计与优化流程，具备了提供整套热场设计方案、提高整套高温热场综合性能的能力。	自主开发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11	预制体自动铺层技术	通过生产装备的自主化设计，满足不同产品对碳纤维布的铺层要求，实现铺层张力与铺层一致性，提升预制体的均匀性，进一步提高了产品的使用性能与使用寿命。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12	产品模块化技术	一种利用零部件构建高性能产品的碳基复合材料制备技术，避免了面临迭代时依旧完好如新的窘境，提升了产品的生命周期，降低了产品维护成本。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序号	主要核心技术	核心技术内容简述	技术来源	主业应用情况
13	碳/陶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一种通过针刺过程将陶瓷浆料注入碳/碳预制体的碳/陶复合材料制备方法，实现在室温下通过物理方式将陶瓷粉体引入到碳纤维预制体中，经气相沉积后制备得碳/陶复合材料，具有工艺简单，生产周期短，制备成本低等特点，实现了成本低的碳/陶复合材料的制备。	自主开发	摩擦制动
14	碳纤维气瓶缠绕技术	一种高压碳纤维气瓶成型技术，利用先进的结构仿真手段设计合理的纤维缠绕线型，具有生产效率高、性能稳定、材料利用率高等优点。	自主开发	氢燃料电池车用高压气瓶
15	碳纸湿法造纸技术	一种氢燃料电池气体扩散层用碳纸制备技术，利用特殊造纸工艺，使碳纸在燃料电池中具有更优异的排水和通气性能。	自主开发	氢燃料电池
16	超高纯热场材料制备技术	一种半导体用碳基复合材料及保温材料纯化关键技术，碳基热场部件纯度可达到 5ppm，保温材料纯度可达到 20ppm 以内。	自主开发	半导体领域产品
17	碳纤维无损表面改性技术	一种简单快捷的碳纤维表面改性，使碳纤维可以迅速均匀分散在水中，解决了碳纤维在水中缠绕的问题，有效改善了碳纸原纸的均匀性。	自主开发	氢燃料电池用碳纸产品
18	碳基双极板成型关键技术	一种全新的碳基双极板成型技术，解决了成型工艺中的孔隙率高、密度不均、脱模困难等问题。	自主开发	氢燃料电池车电堆系列产品
19	碳/陶涂层制动盘制备技术	一种碳/陶涂层制动盘的制备方法，具有工艺简单、生产周期短、制备成本低等特点，实现了高性能碳/陶涂层制动盘的批量制备。	自主开发	摩擦制动
20	新型碳/陶制动材料制备技术	一种新型短纤维碳/陶制动材料制备工艺技术，具有制备成本低、生产周期短、性能稳定等优点。	自主开发	摩擦制动
21	高强度高导电性柔性碳基双极板技术	一种液流电池用柔性碳基双极板技术，具有高强度、高导电性和高阻液性等性能。	自主开发	液流电池用双极板产品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19	碳/碳复合材料热场部件
单项冠军产品	2021	碳基复合材料热场部件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工作。研发成果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锂电领域用碳基复合材料坩埚开发与应用
------	--------------------

研发主体	金博股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开发了一种新型碳基复合材料坩埚新产品及其制备关键技术。碳基复合材料坩埚具有强度高、使用寿命长等特点，综合性能优于石墨材料，可广泛应用于锂电池负极材料热场，为负极材料成本降低带来了积极作用。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碳基复合材料坩埚及其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股份

项目名称	锂电领域用碳基复合材料匣钵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股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开发了一种新型碳基复合材料匣钵新产品及其制备关键技术。碳基复合材料匣钵具有强度高、容量大、使用寿命长，综合性能优于石墨匣钵，可广泛应用于锂电池负极材料热场，为负极材料成本降低带来了积极作用。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碳基复合材料匣钵及其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股份

项目名称	碳/陶涂层制动盘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碳陶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一种碳/陶涂层制动盘的制备方法，具有工艺简单、生产周期短、制备成本低等特点，实现了高性能碳/陶涂层制动盘的批量制备。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碳/陶涂层制动盘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碳陶

项目名称	短纤维碳/陶制动盘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碳陶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一种基于短纤维的碳/陶复合材料制动盘及其制备关键技术，突破了碳/陶制动盘的低成本制备关键技术瓶颈，提高了碳/陶制动盘的生产效率，有效降低了制造成本，为高性能碳/陶制动盘广泛应用奠定了基础。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短纤维碳/陶制动盘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碳陶

项目名称	卷对卷碳纸制备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氢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一种氢燃料电池气体扩散层用碳纸制备技术，利用特殊造纸工艺和碳纤维交联技术，使碳纸在燃料电池中具有更优异的传质效率、高导电性、高强度和高耐久性。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国产化卷对卷高性能碳纸的连续生产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氢能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6	9	103	46
实用新型专利	14	8	92	8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40	17	197	13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1.34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1.3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16	10.60	增加 3.5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基热场材料开发与应用	30,000,000.00	23,348,904.24	27,939,402.86	开发出碳基复合材料匣钵、坩埚、箱板等新产品，并实现批量生产	开发出锂电负极用热场部件系列新产品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通过系统性地开发锂电池负极用热场产品，为提升负极材料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奠定了基础。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2	高纯单晶硅拉制炉用碳基热场部件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40,750,000.00	9,166,798.64	12,293,585.35	完成关键技术开发	开发碳基复合材料热场部件及其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综合性能优异的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光伏、半导体等高纯高温热场领域，满足了高纯单晶硅制造对热场系统大尺寸、高纯度、安全高效的技术需求。
3	半导体用高纯保温材料开发与应用	15,000,000.00	16,613,181.57	16,613,181.57	开发出半导体用高纯软毡新产品	开发半导体用超高纯保温新产品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综合性能优异的高纯软毡、硬毡新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单晶硅基和碳化硅基半导体等高温热场领域。
4	大丝束碳纤维应用技术研究（二期）	11,500,000.00	11,231,238.41	11,231,238.41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出大丝束碳纤维预制体成型关键技术及产品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突破了大丝束碳纤维在碳/碳复合材料中应用关键技术难题，为开发更多高性能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奠定了基础。
5	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坩埚开发与应用（三期）	16,000,000.00	15,807,149.70	15,807,149.70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长寿命、低成本碳/碳复合材料坩埚及其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通过技术优化，实现坩埚的低成本制备，为单晶硅制造热场提供了满足其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坩埚产品。
6	光伏用新型加热器开发与应用	18,000,000.00	17,806,381.68	17,806,381.68	开发出新型碳/碳复合材料底部加热器	开发新型碳/碳复合材料底部加热器及其制备关键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实现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低成本制备，综合性能优于石墨加热器，满足了单晶炉等热场系统节能降耗、综合性价比高的技术需求。
7	单晶炉用新型坩埚涂层开发与应用（二期）	13,500,000.00	13,561,187.33	13,561,187.33	研究中	开发新型坩埚涂层及其制备关键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技术可为光伏、半导体等领域开发新型涂层的坩埚产品，实现涂层替代石英坩埚的目标，为满足坩埚循环使用提供了低成本解决方案。
8	负极材料一体化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21,000,000.00	20,621,083.91	20,621,083.91	开发出锂电池负极材料并实现批量生产	建成高性能、低成本锂电池负极材料示范线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锂电池负极材料关键技术，可为锂电池制造提供高性能、低成本负极产品及技术服务。
9	卷对卷碳纸制备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1,600,000.00	1,541,538.62	1,541,538.62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卷对卷碳纸原纸新产品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通过攻克卷对卷碳纸制造关键技术难题，为我国氢燃料电池提供了高性能的国产化碳纸原纸。
10	氮气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开发	740,000.00	716,583.44	716,583.44	完成制氮关键技术开发	开发制氮技术及其关键装备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工业用氮气气体产品，实现了产业园区内工业气体的高效配套利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1	高储氢密度氢气瓶缠绕关键技术研究	1,305,000.00	1,294,473.03	1,294,473.03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一种碳纤维全缠绕气瓶及其制备关键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高储氢密度氢气瓶具有重量轻、寿命长等优点，实现了车载IV型储氢气瓶低成本制造优势。
12	碳基复合材料双极板制备关键技术研究	1,900,000.00	1,676,441.54	1,676,441.54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出高性能碳基复合双极板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通过开发双极板快速成型关键技术，实现了高性能碳基复合双极板的低成本制备。
13	氢气自动安全充装技术研究	1,160,000.00	1,110,402.93	1,110,402.93	完成氢气自动充装系统开发	开发氢气自动充装系统	行业先进水平	本项目开发的氢气自动充装系统，将实现高纯氢气高效、安全充装。
14	碳纤维管件开发与应用（二期）	250,000.00	235,428.51	235,428.51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碳纤维复材管件新产品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通过开发高强度新型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可实现无人机、工业机械等领域广泛应用。
15	半导体用碳基热场材料开发与应用	2,200,000.00	2,232,783.65	2,232,783.65	开发出半导体用新型碳基复合材料热场产品	开发高纯超高纯碳基复合材料热场新产品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多款半导体用碳基复合材料热场新产品，不仅实现了对石墨热场材料的替代和升级换代，而且半导体晶圆制造技术进步提供了综合性能优异的国产化热场部件支持。
16	高性能碳基材料应用研究（二期）	2,000,000.00	2,273,741.77	2,273,741.77	完成关键共性技术攻关	开发满足不同应用领域需求的碳基材料新产品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通过攻克碳基材料关键共性问题，开发多款碳基材料新产品，不断拓展了碳基材料的应用领域。
17	低成本耐磨碳化硅涂层技术开发	2,100,000.00	2,063,598.47	2,063,598.47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	开发应用于碳/陶制动盘的低成本耐磨涂层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通过开发涂层粉料配方及成型工艺等关键技术，为碳/陶制动盘提供更高更稳定的摩擦性能
18	新型碳/陶制动材料开发	3,500,000.00	3,474,744.02	3,474,744.02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开发出新型碳/陶制动材料	开发新型碳/陶制动材料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的新型碳/陶制动材料，可大幅降低碳/陶制动盘的制备周期和成本，为碳/陶制动盘大规模应用奠定基础。
19	新型高效陶瓷化工艺及装备的开发与应用	800,000.00	811,060.17	811,060.17	完成关键技术攻关，开发出新型陶瓷化工艺	开发高效的陶瓷化工艺和关键装备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的高效陶瓷化工艺和关键设备，为降低碳/陶制动盘的制备成本奠定基础。
合计	/	183,305,000.00	145,586,721.63	153,304,006.96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68	14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4.56	22.0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566.29	2,167.4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28	18.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1
本科及以下	14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0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于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系唯一一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造企业,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公司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同时,依托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核心技术,紧密围绕碳材料产业化平台,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不断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创新为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人才建设为根本来打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积蓄新动能。

1. 技术研发及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作为创新驱动与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聚焦碳材料领域,秉承“自主创新、原始创新”的发展理念,突破了碳纤维预制体三维编织技术、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关键装备设计开发技术、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设计等关键核心技术。目前,公司已在光伏、半导体、

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开发与产业化相关碳基材料与产品，相关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占据国内重要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产品、装备与工艺获得了国内外专利累计授权 1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6 项。公司获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造隐形冠军、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企业等荣誉。

公司持续加大对新产品开发与产业化的投入，不断推进碳基材料系列产品技术迭代和应用，全面提升公司在碳基材料产品各应用领域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保持公司技术和研发水平的领先性。

2. 产业化平台和成果转化优势

公司深耕先进碳基复合材料领域，坚持走“专、精、特、新”产品路线，现拥有“C/C 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技术工程研究中心”、“湖南省热场复合材料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三大碳基材料研发中心为核心的碳材料产业化创新平台。公司通过持续的科技成果转化，不断巩固公司在现有细分领域的优势地位，不断加大碳基材料在其他行业领域的应用与拓展，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目前，公司产品覆盖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丰富的产品体系为公司的业务适应市场多元化需求奠定了良好基础，确保公司行业技术引领和市场竞争能力，为持续提升盈利能力提供强有力支撑。

3. 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围绕碳材料产业化平台战略，立足于碳基复合材料领域生产工艺和核心技术，通过碳基材料通用底层技术研究、碳基材料制备机理研究、碳基材料装备开发、碳基材料应用领域及产品拓展研发等，将工程化和产业化的研究成果快速转化，实现碳基复合材料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确保公司碳基复合材料技术装备的领先优势，加速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积极打造“碳谷”产业园二期项目，建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业集群，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形成了碳基产业链的产业结构，整合产业链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推动产业链的协同发展。公司将继续深化产业链协同，打造多维成长曲线，进一步扩大碳基材料在其他应用领域的行业领先优势，提高企业竞争壁垒和综合实力。

4. 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与隆基绿能（601012.SH）、TCL 中环（002129.SZ）、晶科能源（688223.SH）、晶澳科技（002459.SZ）、弘元绿能（603185.SH）、京运通（601908.SH）、晶盛机电（300316.SZ）、高景太阳能等全球名列前茅的光伏用晶硅制造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卓越、性价比优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和全套解决方案，占据了光伏热场辅材市场的主要份额。此外，公司大力在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进行产品应用和市场开拓，与神工股份（688233.SH）、有研硅（688432.SH）、天科合达、比亚迪（002594.SZ）、广汽埃安、贝特瑞（835185.BJ）、中科星城（中科电气 300035.SZ 子公司）、宝武碳业、神力科技、理工氢电等重点客户建立了深入合作关系，确保公司相关业务持续稳健的发展。

5. 行业人才培养优势

公司秉承人才强企理念，坚持自主培养与人才引进相结合的原则，与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等多主体相互协作，经过多年积淀，建立了一支涵盖材料、纺织、无纺、机械、电气等多学科的核心研发团队。公司充分重视研发队伍和研发平台的建设，已构建完善的研发创新管理体系，制订

了多种形式的人才激励政策和完备的绩效考核制度，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充分保障公司研发队伍的稳定，为公司技术引进、创新提供保障。公司不断加强人才培养机制、用才机制、激励机制，促进研发技术团队人才梯队建设，完善人才发展与评价体系，为公司实现持续的产品与技术创新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6.11%，主要是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销售价格下调所致，导致收入相应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63.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104.08%，主要是产品销售价格下调所致。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进一步发挥碳材料平台型公司的整体业务协同能力，力争实现多业务领域的高质量增长，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为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主要服务于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多个应用领域。上述应用领域的产品存在更新换代、技术工艺升级优化的可能。如果市场出现在成本、质量等方面更具优势的其他替代新材料，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领先性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行业内技术的发展，如果市场中出现更为先进的碳基复合材料制备技术，亦将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领先性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研发失败风险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属于技术驱动型行业，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大等特点。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员，通过长期研发投入才可能成功。公司在研发过程中，若未能实现关键技术的突破，或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则可能出现研发失败的风险，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新市场开拓失败的风险

目前，公司积极开拓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多项应用领域的碳基复合材料系列产品，上述应用开拓尚处于成长期，公司产品面临在上述领域市场知名度低、客户验证周期长等困难，存在上述领域的进一步开拓失败、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的风险。

2. 公司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随着公司产能扩建项目和新拓展项目的相继投产，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和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扩大，若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求、行业竞争状况、新应用领域的拓展情况等发生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低于预期，则可能面临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的风险。

3. 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包括碳纤维、天然气（甲烷）、电力等，其中天然气、电力的价格由国家统一调控。如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则可能对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4. 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下游行业对降本增效诉求的不断提高，公司未来存在为了提升市场份额和渗透率而进行降价的潜在可能，存在由于产品价格下降而对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不利影响的潜在风险。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保持产品研发、制备技术领先，或为了更好地占有市场，巩固市场地位，深化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本着互利共赢和共同发展的原则，对产品进行了主动降价，以及公司募投项目的达产将造成折旧及摊销金额的上升，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以上市公司为主，信用良好，能够在信用期内及时付款，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总体良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客户经营等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可能存在因货款回收不及时和应收账款金额增加导致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光伏领域产品销售收入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公司下游客户光伏晶硅制造企业市场集中度较高，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也较高。国家对光伏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将直接影响行业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因光伏领域产业政策及景气度发生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公司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其他业务板块尚处于拓展期，新业务技术含量高、认证周期长、公司知名度较低，如行业宏观政策变化，业务拓展不利，业务增长未能达预期，或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153.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46.22 万元，分别同比下降 26.11%和 63.27%；报告期末，总资产金额为 716,114.40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4.7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605,787.77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1.24%。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26.11
营业成本	778,065,194.68	756,949,653.48	2.79
销售费用	63,391,702.81	93,274,894.07	-32.04
管理费用	56,726,057.09	79,641,174.28	-28.77
财务费用	7,108,687.00	12,296,779.11	-42.19
研发费用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17,252.42	494,675,034.85	-5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37,434.71	-3,610,674,518.1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7,901.87	3,112,902,480.35	-100.8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光伏行业产品销售价格下调，从而导致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光伏行业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费、股份支付、产品售后服务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无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无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光伏与半 导体领域	990,042,003.84	730,552,963.58	26.21	-30.89	-1.86	减少 21.82 个 百分点
其他领域	77,498,640.62	47,512,231.10	38.69	363.31	278.76	减少 13.69 个 百分点
合计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27.12	-26.34	2.79	减少 20.6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光伏领域 产品	960,443,146.72	719,151,854.36	25.12	-31.40	-1.50	减少 22.73 个 百分点
半导体领 域产品	29,598,857.12	11,401,109.22	61.48	-8.68	-20.36	增加 5.65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77,498,640.62	47,512,231.10	38.69	363.31	278.76	增加 13.69 个 百分点
合计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27.12	-26.34	2.79	减少 20.6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345,048,860.57	303,017,658.68	12.18	-32.69	7.90	减少 33.04 个 百分点
西北地区	149,977,049.41	121,506,529.20	18.98	-43.09	-24.51	减少 19.94 个 百分点
华中地区	109,379,650.64	35,794,004.70	67.28	-48.59	-63.41	增加 13.25 个 百分点
华东地区	220,933,591.87	140,946,121.62	36.20	24.53	69.22	减少 16.85 个 百分点
西南地区	176,916,004.98	152,393,756.62	13.86	41.49	116.72	减少 29.90 个 百分点
华南地区	54,288,652.42	16,513,119.95	69.58	-43.04	-53.82	增加 7.10

						个百分点
境外地区	10,303,697.42	7,245,086.50	29.68	-81.67	-70.33	减少 26.87 个 百分点
东北地区	693,137.15	648,917.41	6.38	-89.08	-81.77	减少 37.52 个 百分点
合计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27.12	-26.34	2.79	减少 20.6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27.12	-26.34	2.79	减少 20.65 个 百分点
合计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27.12	-26.34	2.79	减少 20.6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随着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发展, 为了更合理地体现当前商业模式下的业务发展情况, 上表分行业中, 公司将原分类到“其他”中的半导体领域产品与原“热场系列产品”分类为“光伏与半导体领域”, “光伏与半导体领域”外的领域产品分类为“其他领域”; 分产品中, 公司重新分类为“光伏领域产品”、“半导体领域产品”、“其他产品”。

分行业中, “光伏与半导体领域”收入下降, 主要系光伏与半导体领域产品销售价格下调导致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其他领域”收入增加, 主要系交通及锂电业务板块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分产品中, “光伏领域产品”收入下降, 主要系光伏领域产品销售价格下调导致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其他产品”收入上升, 主要系交通及锂电业务板块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先进碳基 复合材料	吨	3,419.07	3,371.68	311.89	36.41	35.91	17.92
合计		3,419.07	3,371.68	311.89	36.41	35.91	17.9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基本完成建设并投产, 进一步增加公司碳/碳热场产品的产能和销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坩埚、导流筒、保温筒、坩托	客户 A	160,000	47,794.67	17,637.88	112,205.83	是	
坩埚、导流筒、保温筒、坩托	客户 E	100,000	22,740.29	2,520.57	77,259.71	是	

注：1、上述合同均为框架协议，总金额为预估金额，具体履行以实际订单为准。

2、表内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光伏与半导体领域	直接材料	301,645,318.66	38.77	407,189,813.34	53.79	-25.92	
	直接人工	128,285,100.41	16.49	120,072,608.58	15.86	6.84	
	制造费用	300,622,544.51	38.64	217,143,086.92	28.69	38.44	
其他领域	直接材料	19,617,800.22	2.52	6,861,647.12	0.91	185.91	
	直接人工	8,343,147.78	1.07	2,023,370.53	0.27	312.34	
	制造费用	19,551,283.10	2.51	3,659,126.99	0.48	434.32	
合计		778,065,194.68	100	756,949,653.48	100	2.7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光伏领域产品	直接材料	296,937,800.67	38.16	399,358,785.35	52.76	-25.65	
	直接人工	126,283,065.63	16.23	117,763,385.88	15.56	7.23	
	制造费用	295,930,988.07	38.03	212,967,015.88	28.13	38.96	
半导体	直接材料	4,707,518.00	0.61	7,831,027.98	1.03	-39.89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领域产品	直接人工	2,002,034.78	0.26	2,309,222.69	0.31	-13.30	
	制造费用	4,691,556.43	0.60	4,176,071.06	0.55	12.34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19,617,800.22	2.52	6,861,647.12	0.91	185.91	
	直接人工	8,343,147.78	1.07	2,023,370.53	0.27	312.34	
	制造费用	19,551,283.10	2.51	3,659,126.99	0.48	434.32	
合计		778,065,194.68	100	756,949,653.48	100	2.7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

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原材料碳纤维采购单价下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上升主要是因为同期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产量增加导致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同比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07,953,768.06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7.5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15,689.26	14.70	否
2	客户 B	10,245.54	9.60	否
3	客户 C	9,780.98	9.16	否
4	客户 D	8,129.89	7.62	否
5	客户 E	6,949.71	6.51	否
合计	/	50,795.38	47.5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 D 为 2023 年前 5 名新增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6,541.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6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28,004.29	16.72	否
2	供应商 B	21,635.69	12.92	否
3	供应商 C	21,555.61	12.87	否
4	供应商 D	18,514.08	11.05	否
5	供应商 E	6,832.19	4.08	否
合计	/	96,541.86	57.6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 A 为 2023 年前 5 名新增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3,391,702.81	93,274,894.07	-32.04
管理费用	56,726,057.09	79,641,174.28	-28.77
财务费用	7,108,687.00	12,296,779.11	-42.19
研发费用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1.34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费、股份支付、产品售后服务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无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无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减少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17,252.42	494,675,034.85	-5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37,434.71	-3,610,674,518.1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7,901.87	3,112,902,480.35	-10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其他收益	203,132,126.67	89.8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6,525,872.54	11.73	主要系本期取得迎宾路厂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315,671.48	-19.15	主要系中融信托产品逾期未收回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0,540,355.05	25.70	2,784,057,569.24	40.72	-33.89	主要系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77,815,145.78	2.48	337,018,571.23	4.93	-47.24	主要系本期在手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596,640,479.47	8.33	430,360,399.80	6.29	38.64	主要系部分客户结算模式改变导致应收款账期延长所致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68,561,475.38	0.96	5,978,868.57	0.09	1,046.73	主要系本期在手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9,063.26	0.00	44,746.02	0.00	501.31	主要系借支备用金增加所致
存货	251,174,668.54	3.51	190,701,159.32	2.79	31.71	主要系购买原材料、周转材料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5,105,591.61	1.33	218,081,967.97	3.19	-56.39	主要系短期保本保息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固定资产	2,007,515,577.90	28.03	1,226,215,471.55	17.94	63.72	主要系本期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111,268,520.62	15.52	727,141,481.81	10.64	52.83	主要系本期在建房屋建筑物和购置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45,344,810.00	2.03	77,078,021.50	1.13	88.57	主要系开具信用证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89,445,629.02	5.44	221,246,514.99	3.24	76.02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257,756.73	0.14	15,917,340.76	0.23	-35.56	主要系员工未发放的绩效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526,188.86	0.01	1,299,874.23	0.02	-59.52	主要系期末应交个人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	14,000,000.00	0.20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8,140,770.52	1.37	187,187,653.94	2.74	-47.57	主要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340,550,000.00	4.76	214,000,000.00	3.13	59.14	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计负债	5,000,103.17	0.07	10,960,538.24	0.16	-54.38	主要系预计售后服务费减少所致
股本	139,229,619.00	1.94	94,074,067.00	1.38	48.00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36,108.97	0.01	10,452,346.29	0.15	-93.91	主要系中复神鹰战略配售股收益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1.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1,017,563,262.88	896,911,393.08	13.4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锂电池负极材料碳粉项目(含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本期投入 747,242,860.52 元,累计投入 1,006,845,793.28 元,其中前次募集资金节余资金投入 160,959,730.58 元,自有资金支付 563,389,444.22 元,支付银行承兑汇票 282,496,618.48 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43,936,440.18	-13,088,316.44	-13,088,316.44					30,848,123.74
其他	2,790,036,437.81						-880,934,607.38	1,909,101,83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4,057,569.24						-943,517,214.19	1,840,540,355.05
应收款项融资	5,978,868.57						62,582,606.81	68,561,475.38
合计	2,833,972,877.99	-13,088,316.44	-13,088,316.44				-880,934,607.38	1,939,949,954.1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	本期出售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
------	------	------	--------	------	--------	------------	---------------	------	------	------	--------	------

							动	金额	金额			科目
境内外股票	688295	中复神鹰	29,999,978.44	闲置资金	43,936,440.18	-13,088,316.44	-13,088,316.44				30,848,12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29,999,978.44	/	43,936,440.18	-13,088,316.44	-13,088,316.44				30,848,123.74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9月16日	股权投资	52,000,000.00	0.00	52,000,000.00	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公司的孙公司为普通合伙人	29.378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主要投资于新材料、新能源、半导体等战略新兴领域。	-865,843.91	-900,192.67
湖南博泰金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9月16日	股权投资	100,000.00	0.00	100,000.00	公司的孙公司为普通合伙人	0.1996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主要投资于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新兴领域。	-1,278.16	-1,001.63
湖南金博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10月10日	股权投资	13,010,000.00	9,460,000.00	13,010,000.00	公司的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公司的孙公司为普通合伙人	21.6653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主要投资于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新兴领域。	-172,236.42	-166,619.23
益阳高发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10月17日	股权投资	4,000,000.00	0.00	2,000,000.00	公司的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	4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主要投资于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新	-32,016.93	-31,253.04

											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合计	/	/	69,110,000.00	9,460,000.00	67,110,000.00	/		/	/	/	/	- 1,071,375.42	- 1,099,066.57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2020年6月8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金博投资，注册资本3,000万元，2022年1月，金博投资注册资本变更为7,000万元；
- (2) 2021年1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博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金博投资出资600万元，持股60%；2022年1月10日，变更为金博投资出资510万元，占股51%；
- (3) 2021年9月6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金博氢能，注册资本15,000万元。2023年12月27日变更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
- (4) 2021年10月26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金博碳陶，注册资本15,000万元；
- (5) 2021年11月18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金博研究院，注册资本70,000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分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的披露。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依托于对碳基材料的研究和积累，公司以碳材料的研发突破为核心，在保障现有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在光伏领域的优势地位基础上，依靠在碳基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充分抓住碳材料的发展机遇，通过碳基材料通用底层技术研究、碳基材料制备机理研究、碳基材料基础装备开发、碳基材料应用领域及产品拓展研发等，全面提升公司在碳基材料及相关领域的研发创新能力，保障公司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的市场拓展能力，推进各业务板块协同降本，保持公司技术和研发水平的领先性，不断提升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在碳基材料领域进行全面、纵深布局。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丰富碳基新材料的应用领域，紧紧围绕“提质降本增效”的经营目标，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先进碳材料研发与产业平台，使公司成长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造商与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继续围绕碳材料产业平台战略，以“提质降本增效”为经营目标，立足于“应用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理念，围绕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在低成本、规模化制备与应用方面开展自主创新研究，打造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平台。

1. 加快推进“碳谷”产业园项目的产业化，深化产业协同效应

2023年，公司“碳谷”产业园项目二期基本完成建设。2024年，公司将紧密围绕碳材料产业化平台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快构建以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为主导的碳材料产业集群，不断完善“碳谷”产业园的产业布局，加快提升集群产能利用率。在确保公司光伏碳基复合材料热场领先地位的同时，加速推进半导体超高纯碳基复合材料热场、高性能碳/陶制动盘、锂电碳基复合材料热场及氢能（高纯氢气、氢燃料电池用碳纸、高强度高导电性柔性碳基双极板）系列项目的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通过构建相关多元化的产业结构，深化产业协同效应，加速降本路径的实施，加快实现公司“碳谷”产业园项目的规模化和效益化。

2. 全力聚焦碳材料领域，加快打造新质生产力

公司作为一家创新驱动与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聚焦碳材料领域，已成功构建以“C/C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技术工程研究中心”、“湖南省热场复合材料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三大碳基材料研发中心为核心的碳材料产业化创新平台，有效地打通了碳基材料“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开发-产品设计-产业化”的创新链条。公司不断加

大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关键应用领域的研发投入，不断拓展先进碳基材料在其他潜在应用领域的工程化应用，通过技术革新及产品创新，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打造碳材料领域新质生产力，为推动行业进步和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3. 持续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

公司坚持碳基材料的自主创新、工程化与产业化的研发策略，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积极推动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 15,171.5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4.16%；此外，公司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期末研发人员数量为 168 人，占公司员工人数的比例为 24.56%，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5%；知识产权方面，公司新增专利授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累计获得专利 1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6 项。公司将继续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步伐，持续提升产品的性能、品质和附加值，增强核心竞争优势。金博研究院投入运行

4. 贯彻提质降本增效方针，加快新产品市场推广步伐

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行业竞争格局，公司紧密围绕“提质降本增效”的综合管理方针，实施集团化管理策略，全面提升管理效能，通过发挥规模效应、供应链优势及技术优势，深化产业协同效应等措施，提高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同时，加快推进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领域新产品的市场推广步伐，特别是在碳/陶制动盘和锂电碳基复合材料热场、氢燃料电池用碳纸等新产品上，公司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不断提高先进碳基材料产品的渗透率与市占率，持续释放业绩增长潜力。

5. 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转增股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探索更多方式方法回报股东，提升公司形象，推动投资者树立长期价值投资理念。

6. 加大高层次人才招引，驱动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随着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正积极加强在碳基材料及相关领域具有研发创新能力的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工作。通过产学研合作，培养具备专业技能和综合能力的专项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建立完善后备人才储备库，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注入活力。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定期开展多层次和形式多样化的培训活动，涵盖企业文化宣贯、管理能力提升、专业技能、安全生产、职业健康及质量管理类等系列培训。通过持续的培训与学习，不断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通过构建合理的成长与晋升通道，让员工个人发展与公司的整体发展紧密结合，激发员工潜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稳定而持久的动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恪尽职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或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对独立董事制度的改革号召，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推动公司形成更加科学的独立董事制度体系，促进独立董事发挥应有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执行，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各司其职、有效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9 次。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并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 5 次。

（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在人员、资产、财务、组织机构和经营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上市规则》《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等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

还通过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了市场参与各方投资者，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和信息透明度，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28。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5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6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寄乔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核心技术人员	男	54	2019-02-28	2025-03-17	10,628,950	16,430,847	5,801,897	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	74.50	否
戴朝晖	总裁	男	55	2023-08-30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42.76	是
王冰泉	董事、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9-02-28	2025-03-17	199,500	394,062	194,562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66.31	否
李军	董事、高级副总裁、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9-02-28	2025-03-17	113,250	281,810	168,560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62.67	否
王跃军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20-12-07	2025-03-17	162,000	455,224	293,224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49.46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童宇	副总裁	女	38	2019-02-28	2025-03-17	87,000	223,173	136,173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47.91	否
周子嫒	财务总监	女	54	2019-02-28	2025-03-17	49,500	253,466	203,966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48.26	否
黄军武	副总裁	男	56	2021-08-24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53.94	否
陈亮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3-06-09	2025-03-17	600	0	-600	二级市场买卖	38.18	否
刘学文	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3-08-01	2025-03-17	95,000	128,513	33,513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23.26	否
龚玉良	核心技术人员、生产技术部部长	男	58	2013-08-01	2025-03-17	30,000	195,001	165,001	分红送转、非交易过户、大宗交易	22.55	否
胡晖	董事	男	55	2019-02-28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61.90	否
廖雨舟	董事	男	27	2022-03-18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23.04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洪波	独立董事	男	66	2021-04-20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邓英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2	2019-02-28	2023-10-10	0	0	0	不适用	9.00	否
陈一鸣	独立董事	男	54	2019-02-28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曾蔚	独立董事	女	56	2023-10-10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3.00	否
游达明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1-09-09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彭金剑	监事	男	54	2022-03-18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12.39	是
袁玲	职工监事、 人力资源中心 总经理	女	54	2022-03-18	2025-03-17	0	0	0	不适用	29.71	否
合计	/	/	/	/	/	11,365,800	18,362,096	6,996,296	/	704.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廖寄乔	廖寄乔，男，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南大学材料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正高二级研究员。湖南省政协第十一、十二届委员，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第二届“湖南省优秀科技工作者”、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终身会员，2018年湖南省121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第一层次专家、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湖南省第十二届党代会党代表，湖南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992年6月至2019年6月，任职于中南大学粉末冶金研究院；2003年11月至2004年11月，牛津大学化学系访问学者；廖寄乔曾受中南大学委派于2007年11月至2011年4月兼任粉冶中心董事，2011年5月至2019年5月兼任粉冶中心董事及总经理、并兼任部分下属子公司董事长职务；2005年6月至今，历任博云高科、金博有限、金博股份总经理、董事长兼首席科学家，现任金博股份董事长兼首席科学家。
戴朝晖	戴朝晖，男，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工学博士学位。1990年7月起留校至2020年9月历任中南大学科员、副科级、科级、副处级等职务，2020年10月至2023年8月任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任金博股份总裁。
王冰泉	王冰泉，男，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同济大学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中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2005年4月至2009年10月，历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测试开发主管、供应链项目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新产品上市经理；2011年3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营销总监、执行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金博股份董事、高级副总裁。
李军	李军，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建会员。中南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湖南专利奖二等奖1项。2004年7月至2007年6月，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研发人员；2007年9月至2010年7月，中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习；2010年9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董事兼总工程师，现任金博股份董事、高级副总裁、总工程师。
王跃军	王跃军，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大专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湖南专利奖二等奖3项。1991年至1995年，历任湖南直田量具机械厂质检员、技术员、车间主任；1996年至1998年，宁乡城南机床配件厂技术员；1999年至2004年，长沙新型机床配件厂技术主管、车间主任；2005年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总经理助理、生产总监、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金博股份董事、副总裁。
童宇	童宇，女，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8年12月至2010年3月，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员工；2010年3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综合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行政总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金博股份副总裁。
周子嫫	周子嫫，女，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荣获湖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1989年至2001年，湖南益阳齿轮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至2003年，湖南益阳螺旋伞齿轮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3年至2005年，益阳圆锥齿轮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5年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财务部长、财务总监，现任金博股份财务总监。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军武	黄军武，男，1968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长沙市熔断器厂、长沙矿冶研究院冶金材料研究所、湖南长远锂科有限责任公司、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铜仁市金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贵州省铜仁市松桃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1 年 8 月起，任金博股份副总经理，现任金博股份副总裁。
陈亮	陈亮，男，198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工程师。历任金博股份证券投资部副部长、金博投资总经理、金博股份战略规划部部长、投资者关系总监。2023 年 6 月至今，现任金博股份董事会秘书。
刘学文	刘学文，男，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粉末冶金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1 项。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7 月，北京建筑工程集团北京建筑磨石总厂技术员；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北京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师；1995 年 8 月至 2000 年 12 月，厦门京海金刚石工具联营公司副经理、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北京天地东方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鲁银集团禹城粉末冶金制品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1 年 8 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质量管理部部长、生产部副部长、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为金博股份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龚玉良	龚玉良，男，196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西北纺织工学院毛纺织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1 项、湖南专利奖二等奖 3 项、湖南专利奖三等奖 1 项。1990 年 8 月至 2005 年 12 月，湖南益鑫泰麻业纺织服饰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 年 1 月起，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生产部部长、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3 月 18 日，届满离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为金博股份光伏与半导体事业部生产技术部部长、核心技术人员。
胡晖	胡晖，男，196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粉末冶金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1992 年至 1994 年，中南工业大学粉冶所研发工程师；2000 年至 2003 年，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2004 年至 2007 年，湖南云阳乳胶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21 年 10 月，粉冶中心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董事；2021 年 11 月起，任金博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金博股份董事、金博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廖雨舟	廖雨舟，男，1997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 年毕业于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廖雨舟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首席科学家廖寄乔先生之子。历任金博股份战略投资部副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2022 年 3 月起，任金博股份董事，现任金博股份董事兼战略规划部部长。
刘洪波	刘洪波，男，1958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炭素材料专业，在湖南大学从事教学和炭石墨材料研究工作，先后获得硕士、博士学位，曾任湖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材料系主任、湖南大学材料学院无机材料系主任、副院长。先后承担或参加国家 973 课题 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4 项、国家十一五支撑计划项目 1 项，教育部军工基础研究项目 1 项，省市等地方政府项目及与企业合作的横向课题 50 余项。1995 年被评为机械部青年科技专家，1997 年批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2005 年入选首届湖南省新世纪 121 人才工程第三层次人选，2014 年被评为长沙市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现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邓英	邓英，女，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7月至今，历任长沙理工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2019年2月起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2023年9月辞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陈一鸣	陈一鸣，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1995年3月至1998年8月，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厂总工程师助理；1998年9月至2002年2月，中南大学博士学习；2002年6月至今，历任长沙理工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曾蔚	曾蔚，女，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2002年6月至今，任职中南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现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游达明	游达明，男，196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商学院财务与投资管理系二级教授，管理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南大学商学院技术创新管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南大学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研究中心主任。曾担任上市公司广州恒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金天铝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金博股份监事、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彭金剑	彭金剑，男，1970年11月生，中国国籍，曾有境外永久居留权（现已过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金博股份研发工程师，现任金博股份监事、金博氢能总经理。
袁玲	1992年7月至2001年8月，任湖南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技术员；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中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MBA学习；2004年7月至2021年1月，任湖南涉外经济学院管理学院教师、副教授；2021年1月至今，历任金博股份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2022年3月起，任金博股份职工代表监事；现任金博股份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年6月，童宇女士辞任公司董事秘书；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陈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 2023年8月，王冰泉先生辞任公司总裁；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戴朝晖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冰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戴朝晖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王冰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 2023 年 9 月，邓英女士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曾蔚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并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军	宁波京岛（原厦门金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9月9日	2023年10月20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宁波京岛已于2023年10月20日注销。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廖寄乔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10-26	不适用
	湖南金博碳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10-26	2024-01-30
	湖南京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1-07	不适用
	湖南金博高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10-19	不适用
	湖南金钨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2-08	不适用
	湖南金力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5-18	不适用
王冰泉	湖南金博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9-06	不适用
	湖南金博碳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01-30	不适用
李军	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11-18	不适用
童宇	湖南金博碳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0-26	不适用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6-08	不适用
	湖南金博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9-06	不适用
	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1-18	不适用
胡晖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11-18	不适用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11-26	不适用
刘洪波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9-27	不适用
	汨罗湘沪石墨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1-03	不适用
	黑龙江拓海石墨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21	不适用
游达明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10-25	2024-03-19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30	不适用
彭金剑	湖南金博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09-21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确定薪酬分配原则。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2年2月25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制定2022年经营管理团队工作考核目标的议案》；2023年1月10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奖金发放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的薪酬依据其在该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岗位确定；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以另行发放董事、监事津贴。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向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不再发放其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为履行董事、监事岗位职责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如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产生相关费用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59.0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8.7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童宇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辞任
陈亮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李军	高级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王冰泉	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辞任
王冰泉	高级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戴朝晖	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邓英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任
曾蔚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4.2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4.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5.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6.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8.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等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8.3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戴朝晖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冰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等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9.2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9.2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10.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廖寄乔	否	9	9	3	0	0	否	3
王冰泉	否	9	9	3	0	0	否	3
李军	否	9	9	3	0	0	否	3
王跃军	否	9	9	3	0	0	否	3
胡晖	否	9	9	3	0	0	否	3

廖雨舟	否	9	9	3	0	0	否	3
邓英	是	8	8	2	0	0	否	3
陈一鸣	是	9	9	3	0	0	否	3
刘洪波	是	9	9	3	0	0	否	3
曾蔚	是	1	1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曾蔚（召集人）、胡晖、陈一鸣
提名委员会	刘洪波（召集人）、廖寄乔、陈一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一鸣（召集人）、王冰泉、曾蔚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廖寄乔（召集人）、王跃军、刘洪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1.1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审计计划》	审议通过	无
2023.4.2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等	审议通过	无
2023.8.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二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10.2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等	审议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6.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8.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8.3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戴朝晖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关于聘任王冰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等	审议通过	无
2023.9.2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1.1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奖金发放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4.2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制定 2023 年经营管理团队工作考核目标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6.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8.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2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3.8.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08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168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55
后勤人员	16
合计	6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28
本科及以下	649
合计	68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为员工提供节日福利、生日礼品、工会医疗互助、定期体检等福利。

公司已建立能力评价体系及相对应的薪酬制度与相应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员工薪酬以“岗位价值、在岗人员能力和绩效”为主要评价要素，针对不同岗位序列、不同层级，实行多元化、差异化的薪酬政策。鼓励员工提升能力水平，提高工作绩效，进而获得薪酬待遇的提升。公司薪酬水平与市场接轨，确保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人力资源需求，通过积极寻求内外部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构建完善的培训发展体系，扩大培训人员范围，规范培训流程，加强培训效果的评估，保证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此外，通过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企业文化培训与业务技能培训相结合，进一步满足了公司员工持续提升个人综合素质与从业水平、提升职场竞争力的愿望，满足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满足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的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475,526.4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4,943,580.50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政策调整等内容，并制定了《金博股份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公司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3,518,516.7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45,155,55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39,229,619股。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3、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转增股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9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62,203.9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52,200,731.19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52,200,731.19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5.17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00,000	0.63	49	15.03	40.00 元/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00,000	1.25	88	25.81	80.00 元/股

2. 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00,000	0	148,000	206,904	26.18	548,000	680,504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99,000	0	734,820	727,420	53.38	1,070,400	1,244,680

注：因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39 元/股调整为 26.18 元/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股票数量由 10 万股调整为 14.8 万股；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79.25 元/股调整为 53.38 元/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股票数

量由 15.5 万股调整为 22.94 万股。具体详见《金博股份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451,039.6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6,849,438.40
合计	/	18,300,478.00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办理完成 2020 年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和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5 人,合计归属 23 万股,其中 2020 年激励计划归属 8 万股,2021 年激励计划归属 15 万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07)
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作废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0.3 万股以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等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3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33、034)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5 人,归属数量为 34.15 万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38)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认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3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050)
2023年9月13日,公司办理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3人,归属数量为8.8504万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2023年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王冰泉	董事、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0	0	56,240	68,080	118,240	69.9
李军	董事、高级副总裁、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0	0	56,240	68,080	118,240	69.9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王跃军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0	0	56,240	68,080	118,240	69.9
童宇	副总裁	100,000	0	0	56,240	68,080	118,240	69.9
周子嫻	财务总监	100,000	0	0	56,240	68,080	118,240	69.9
陈亮	董事会秘书	11,000	0	0	7,696	0	13,496	69.9
刘学文	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0	0	13,320	13,320	31,920	69.9
合计	/	541,000	0	/	302,216	353,720	636,616	/

注：因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股票数量由 10 万股调整为 14.8 万股；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股票数量由 15.5 万股调整为 22.94 万股。具体详见《金博股份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具体详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和《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7）。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相结合，公司结合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并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和实施。

2023 年 1 月 10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奖金发放的议案》；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 2023 年经营管理团队工作考核目标的议案》；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完善内部控制各项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通过定期开展内部控制测试及时识别内部控制中存在的缺陷并落实整改，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优化，从而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或重要控制缺陷，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对于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在报告期内组织整改，该缺陷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公司章程》《董事长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进行修订，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内控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子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投资决策、人事及薪酬与考核、财务制度、信息披露、监督审计等方面工作进行管理。目前，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一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博股份 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自查，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问题和有关规范整改情况，不存在瞒报、漏报、错报。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以“立足新材料、开发新技术、致力新应用、创造新价值”为战略，聚焦碳材料领域，全力推行碳材料产业平台战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力支持并推动公司开展 ESG 相关工作，在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的同时，积极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之中，依托自身的能力和优势，围绕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三个维度践行 ESG 理念，不断提升公司在环境保护、创造社会价值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水平，为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供重要保障，实现企业与全社会和谐发展。

2023 年，公司实施社会责任、公司治理和环境保护的总体情况如下：

1. 社会责任

公司在积极推动内生式增长的同时，不忘企业社会责任与使命，一方面积极与社会各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力所能及地在乡村振兴、精准扶贫、困难救助、教育捐助等社会公益事业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高度责任感回报社会、服务社会。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湖南省宁乡一中教育基金会捐款 50 万、向益阳市教育基金捐款 100 万元、向中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900 万元，用于扶持与促进教育事业；向益阳市红十字会筹款捐助 5 万元，用于扶助困难群众；组织员工为公司原职工家属及原患重病困难职工开展爱心募捐活动，共募集爱心捐款近 10 万元；捐赠 5 万元用于老龄协会离退休党总支党建经费；为支持公司所在地贫困村自来水工程建设，捐款 20 万元。公司在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贡献社会价值，实现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公司作为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在自身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时刻不忘企业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人才优势，汇聚社会正能量，不断将希望点亮，将社会温暖，以积极的行动诠释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2.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职、恪尽职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报告期，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对独立董事制度的改革号召，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推动公司形成更加科学的独立董事制度体系，促进独立董事发挥应有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3. 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布局产业链，积极践行绿色环保理念，坚持“节能减排”，不断提升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水平。在能源问题备受关注的当下，能耗成为影响企业增效的重要因素。公司在生产与研发环节，致力于采用新工艺、新技术进行设备选型，通过优化工艺、节能技改等举措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减少原材料消耗，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助力碳达峰、碳中和。

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环保设施投入力度，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包括废水（生活污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部门环保要求，积极进行处理，保证达标排放，并委托第三方公司每年定期对公司废水（生活污水）、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工业固废与当地有资质公司签订协议，定期回收，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对固废进行规范处置；对危险废物储存仓库进行防渗、防漏处理，设立应急池；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明确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下各级人员职责及采取的应急措施，每年定期演练，确保应急预案的有效性，不对环境造成污染；持续对公司员工进行环保培训，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实现公司持续良好发展，践行公司对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19.32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本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没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配备了环保设施，使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污染物（主要为生活废水、粉尘、废气、固体废弃物等）得到了有效控制，符合排放要求。

报告期内，经有相应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标，公司不存在因环境污染事故、纠纷以及其他环境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二氧化碳排放主要来自电力消耗。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方面，主要是通过科学的节能措施和生产技术优化升级，降低单位产品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尽可能减少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提高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实行低碳运行。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高污染行业，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不存在高排放、重污染等情况。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能耗主要为生产、办公电能和水能等。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中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生活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等。

富氢尾气通过收集提纯循环利用、粉尘采取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由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工业园区雨水管网。外排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和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设备冷却水通过冷却塔系统循环利用，无生产废水产生；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设施，加强维护；边角料和少量碳渣回收利用；矿物油循环利用，周期淘汰的废矿物油等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报告期内，经有相应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标。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安环部门，配置安全与环境管理专职人员，制定了安全与环境相关管理制度，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备案，并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对安全、环保情况进行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政策，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推广厂区绿色环保意识，努力实现公司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和谐统一。

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执行《安环管理制度》，在固废处理方面，公司制定固废处理管理计划并向当地有权管理机构备案；在污染物方面，公司办理污染物总量指标申请，对年度环境污染源出具检测报告，各项监测结果均合

格；公司大力增加环保投入，增设了活性炭吸附设备、催化燃烧、焚烧炉、碱液喷淋、脱硫塔等环保设备。公司在生产发展过程中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坚持走绿色可持续发展道路，努力实现公司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和谐统一，为实现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履行应尽的企业责任，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的消耗，保护环境和生态系统的可持续发展。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碳/碳复合材料热场部件是光伏单晶炉生产中所必需的耗材，能有效提高拉晶热场系统安全性，提升拉晶速率，显著降低单晶拉制炉的运行功率，对节能降耗起到较大促进作用。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多种规格的坩埚、导流筒、保温筒、加热器等，是单晶硅拉制炉热场系统的关键部件。公司大尺寸热场部件产品通过应用电极、中轴、保温筒等产品，帮助客户降低功耗，降低了单位能耗，大尺寸热场提高了热场装料量和设备空间利用率，为光伏领域实现连续拉晶工艺，提高设备有效开启率，降低单位成本摊销奠定了基础，为提高拉晶速率，增加设备单产，降低固定资产投资，提高生产效率提供了条件，对节能降耗起到较大促进作用。

公司以光伏行业单晶硅拉制炉热场碳基复合材料为基础，聚焦碳材料领域，目前已在光伏、半导体、交通、氢能、锂电等应用领域开发与产业化相关碳基材料与产品。这些应用领域的拓展，是公司践行“双碳目标”，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保障国家能源供应安全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选择，是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推动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举措，是探索以能源变革带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实践。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050.00	中南大学教育基金、益阳教育基金会、宁乡一中教育基金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益阳红十字会、老年协会活动经费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20.00	支持公司所在地贫困村自来水工程建设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湖南省宁乡一中教育基金会捐款 50 万、向益阳市教育基金捐款 100 万元、向中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900 万元，用于扶持与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向益阳红十字会捐款 5 万元；向老年协会捐赠党建经费 5 万元。

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00,000.00	支持公司所在地贫困村自来水工程建设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捐款 20 万元支持公司所在地贫困村自来水工程建设。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建立与投资者之间良好沟通互动桥梁，通过电话互动、接待来访、现场调研、公开路演、参与资本市场投资策略会、投研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全方位地展示公司治理、经营发展、创新成果、社会责任等情况，切实提高公司透明度，向资本市场持续不断传递公司信息，与投资者保持实时高效沟通，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和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形成了良好互动。

同时在公司官网、金博股份微信公众号、金博股份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等及时更新公司最新日常工作动态，在信息披露合法的范围内充分利用媒体渠道最大限度扩展公司信息披露传播范围，方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传递公司核心价值。

股东回报方面，公司在确保满足公司运营和资本开支的基础上，积极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上市以来，公司进行了 4 次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 1.04 亿元。通过现金分红增加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强化长期投资理念，增强投资获得感。

另一方面，为提振市场信心，公司积极采取股份回购，2022 年以来，公司已实施完成五次股份回购计划，累计回购股份 333.4360 万股，累计回购金额 4.02 亿元，其中第四次和第五次股份回购用途为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注销回购股份 159.9398 万股，通过股份回购，充分彰显公司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促使公司市值向其内在价值回归，有利于进一步增强股东回报感。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制定《员工手册》等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招聘与晋升、薪酬与福利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努力打造科学、规范的人才管理体系以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员工薪酬与考核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体系、绩效考核等制度，努力提高员工的薪酬水平与福利待遇，为员工成长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及空间，保障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公司员工薪酬与其工作绩效挂钩，根据岗位、职务的不同，设置了定性与定量指标相结合、多角度考核的绩效考核机制，从而更加公平、客观的评价员工的工作绩效。公司坚持平等雇佣关系，公平、公正、公开面向社会提供平等就业机会，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员工健康与安全保障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严格遵守有关职业健康安全法律和法规要求，创造一个安全的工作场所，运用科学合理的操作方法，提供充分有效的安全培训。建立生产责任制，引导员工关心职业健康安全，并对安全健康体系进行持续改进，保证每个人都担负安全责任，同时通过各项规章制度激发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以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

员工雇佣与福利方面，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动关系；为员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保障员工依法享受社会保障待遇；定期安排员工进行体检，定期组织各类培训、文体活动，提供职工之家等健身、娱乐场所，为员工提供生日礼品、节日福利等；公司组织职工代表大会，了解员工的所思所想，保障员工权益；工会组织慰问公司困难职工，利用工会爱心基金持续为他们排忧解难，帮助困难职工家庭渡过难关。

员工发展与培训方面，公司重视人才挖掘与培养，建立阶梯式人才培养计划，充分发挥员工的潜能和主动性，帮助员工实现学习和发展目标。公司重视每位员工的成长和发展，结合公司的需求促进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与发展，提供多渠道发展通道，并根据员工绩效、工作能力、发展潜力等因素给予晋升通道，为员工的培养和成长营造良好环境。在技能培训方面，公司根据岗位需求为职工提供各项职业技能和安全生产培训，提升职工的岗位适应能力和技能水平。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6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9.5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913.850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3.75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持续为客户提升价值”为经营理念，具备从单一产品销售到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产品制造与提供、技术服务与销售服务等）的全方位业务能力，实现客户与公司可持续性共赢发展。公司高度重视客户的权益保护工作，配备了专业的客户服务经理，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售后服务等方面采取多举措保障客户的合法权益。

公司秉承与供应商诚信合作、携手共进、互利共赢的发展合作理念，共同承担经济、环境、社会与可持续发展的责任和义务；严格依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评审，供应商评估流程做到公平、公正、有序、规范；定期对供应商产品交付、成本、质量、风险管控等方面进行评价，督促供应商优化改进，持续完善供应体系，确保供应商资质、供货能力、售后服务等满足公司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荣获隆基绿能“年度最佳协作奖”、中欣晶圆（FerroTec）“年度质量奖”等系列奖项。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高质量发展的理念，严格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积极整合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实验室等管理体系，有效搭建管控模块，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公司建立健全生产用原材料、辅料进厂检验制度、产品出厂检验制度、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产品质量检测体系等，对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过程质量控制，严格把控产品质量，重视产品安全。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确保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控制。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部门、公共媒体、投资机构、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积极与国内高等院校开展交流与合作，对前沿科技展开研究，推动我国新材料行业发展。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党支部，现有党员 52 人。党员作为公司优秀骨干，从高管、研发到一线，分布比较均衡。高管中党员比例达 50%，使党的战略方针政策能第一时间与企业的发展经营理念融合，确保企业发展方向的准确性、经营策略的前瞻性、战略规划的可执行性。公司部门负责人、核心骨干均以党员为主，使党的声音与企业发展战略能够畅通传达，深入一线。

公司党支部先后荣获“湖南省争先创优先进基层党组织”、“湖南省标杆引领党组织”等荣誉。公司董事长廖寄乔同志获评“湖南省优秀共产党员”，当选湖南省第十二届党代会党代表；车间主任黄可胜同志先后获评“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湖南省劳动模范”，当选全国二十大党代会党代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见上海路演中心网站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详见公司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网站 http://www.kbcarbon.com
-------------	-------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以维护中小股东权利和提升透明度为目标，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以广大中小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在日常工作中收集投资者重点关注内容及相关诉求，做到了应披尽披，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以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围绕股东及债权人保护、员工权益保护、社会公共关系等方面披露社会责任履行情况，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

公司通过不断探索增进与投资者互动的交流方式，强化投资者沟通，提升投资者关系水平。通过组织业绩发布会、投资者沟通交流会及多种投资者关系平台，回应投资者关切问题。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次；积极组织参加投资者线上线下交流，与投资机构或个人交流近千人次，获得卖方机构出具点评报告约 40 篇；公司及时关注东方财富股吧、雪球、同花顺等投资者交流平台，及时响应投资者的诉求，上证 E 互动回复投资者提问 112 次，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来电 618 次，回复投资者邮件 19 件；召开 2 次新品发布会，现场接待投资者 159 人次。

公司始终秉持着诚而有责的态度为社会创造价值与财富，并为行业塑造标杆，获得了资本市场及广大投资者的高度认可。公司荣获“科技创新“星”公司”、“金牛科创奖”、“年度新锐中国上市公司”等荣誉。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建立与投资者之间良好沟通互动桥梁，公司还通过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了市场参与各方投资者，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和信息透明度，与投资者保持实时高效沟通，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和合法利益，与投资者形成了良好互动。

同时公司在官网、金博股份微信公众号、金博股份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等及时更新最新日常工作动态，在信息披露合法的范围内充分利用媒体渠道最大限度扩展公司信息披露传播范围，方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传递公司核心价值。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知识产权相关管理制度并督促贯彻落实，持续开展知识产权创造、管理、保护、运用、奖励等工作，在保障自有知识产权不被侵犯的同时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公司建立了知识产权风险识别机制、预警机制、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等相应的管理机制。同时，公司积极布局海外专利，加强海外重大项目专利风险预警分析，持续降低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公司，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的保护。公司通过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加强信息化的管理工作与对各工艺段切割管理等方式进行知识产权保护与技术保密。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信息安全保护管理体系建设，落实安全责任，完善技术手段，加强应急响应保障，保证信息安全，赋能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和产业转型升级。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科创板 3 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了投票。本次会议机构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有 5,824,87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票的比例为 29.64%。

2. 2023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了投票。本次会议机构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有 8,300,822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票的比例为 30.69%。

3. 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了投票。本次会议机构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有 5,868,244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票的比例为 23.65%。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 在本承诺人担任董事长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5) 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应当明确并披露金博股份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6)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益阳荣晟 (宁波京岛, 已注销),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023年5月18日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 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应当明确并披露金博股份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4)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2020年2月28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冰泉, 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 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2020年2月28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军, 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 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总工程师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2020年2月28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王跃军，公司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3) 本承诺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周子嫻，财务总监；董宇，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3 年 6 月 5 日离任董事会秘书）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的股份。</p>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龚玉良，核心技术人员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刘学文, 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周泽斌、周用军, 实际控制人廖寄乔近亲属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不因本人近亲属廖寄乔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近亲属廖寄乔担任董事长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 本承诺人近亲属廖寄乔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5)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2020 年 2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近亲属廖寄乔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陈英，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王冰泉之妻陈英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 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1) 保证金博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金博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金博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金博股份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1)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廖寄乔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1)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金博股份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全体股东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金博股份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如下优先顺序选择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	2020年2月28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利润的 10%，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20%。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金博股份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针对本次发行上市可能使即期回报有所摊薄的情况，公司将遵循和采取以下原则和措施，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1）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开发半导体等领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p>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6）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金博股份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公司将严格执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分红	金博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对金博股份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业务及活动，或在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博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金博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金博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本人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凡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任何可能会与金博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金博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金博股份，由金博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金博股份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金博股份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金博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同业竞争	益阳荣晟 (更名宁波京岛, 已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023年5月18日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企业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 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对金博股份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业务及活动。(2) 本企业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 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企业、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 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博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金博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 或拥有与金博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金博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 本企业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 凡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任何可能会与金博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企业将按照金博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金博股份, 由金博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以避免与金博股份存在同业竞争。(4) 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金博股份经济损失的, 本企业将赔偿金博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关联交易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1、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本人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人及关联方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20年2月28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关联交易	益阳荣晟 (更名宁波京岛, 已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 一致行动人 (2023 年 5 月 18 日一 致行动人协 议到期)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本企业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 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企业及关联方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6、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20 年 2 月 2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 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本人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年11月19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承诺 2020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11月19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 2020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11 月 19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做出以下承诺：（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 年 10 月 11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 2)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 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 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年10月1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1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年8月27日、2021年6月10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晓阳、黄滔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李晓阳（2 年）、黄滔（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金博股份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7)，报告期内有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383,620,000.00	585,000,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329,500,000.00	736,000,00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70,014,100.00	400,010,00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890,000,000.00	270,000,00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华安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80,000.00	2022.7.25	2024.1.24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5.00%	7,907,718.37		80,000.00		是	是	
申万宏源证券益阳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30,010.00	2023.6.13	2024.3.26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2.60%	457,139.70		30,010.00		是	是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桃花仑西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	2023.6.27	2024.6.27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80%	1,618,576.80		50,000.00		是	是	
华安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	2023.6.29	2024.2.28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30%	478,318.01		15,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23.6.29	随时可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69%	315,427.38		20,000.0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康富南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	2023.7.4	2024.4.8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20%	362,225.10		2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7.24	2024.1.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00%	197,260.27		15,000,000.00		是	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8.24	随时可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40%	315,067.64		50,000,0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湖南分公司业务中心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8.31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00%	3,103,167.55		10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9.19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97%	186,345.09		25,000,000.00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0	2023.9.19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70%	346,988.00		45,000,00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杉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9.22	2024.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85%	152,000.00		2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9.26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00%	149,520.76		20,00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00.00	2023.9.26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00%	128,498.00		18,000,000.00		是	是	
华安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27	2024.2.27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60%	454,461.14		50,000,000.0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康富南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3.12.13	2024.1.13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2.50%	4,175.47		5,000,0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湖南分公司业务中心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2.13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00%	0		1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22	2024.1.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90%	14,301.37		2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25	随进随出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20%	17,386.78		20,000,000.00		是	是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23.12.27	2024.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30%	21,369.86		150,00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杉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	2023.10.24	2024.1.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05%-2-20%-2-6%	32,789.04		8,000,000.00		是	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长益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3.8.8	2024.8.8	募集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3.10%	985,205.48		80,000,000.00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11.29	2024.2.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60%	227,945.21		100,000,000.00		是	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长益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14	2024.6.12	募集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2.85%	39,821.92		30,000,000.00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47,000,000.00	2023.12.28	2024.3.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30%	5,021.92		47,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10	2024.2.5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6-2.6%	146,712.33		5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21	2024.3.1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65%-2.55%	28,767.12		50,00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新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6,000,000.00	2023.12.8	2024.3.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6-2.8%	49,906.85		36,000,000.00		是	是	
申万宏源证券益阳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11.17	2024.5.14	募集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2.05%-2.55%	110,904.11		40,000,000.00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新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12.15	2024.3.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6-2.8%	38,575.34		40,000,000.00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3,000,000.00	2023.12.8	2024.3.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6-2.8%	73,473.97		53,000,000.00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3.12.8	2024.1.1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6-2.8%	72,087.67		52,000,000.00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3	2024.2.2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55-2.55%	162,876.71		5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0.9.2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	1,573.97		1,50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3.12.27	2024.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85%	624.66		2,000,000.00		是	是	
华安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10.30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10%	276,990.47		25,000,000.00		是	是	
华安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11.15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4.10%	128,760.83		15,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7.28	2024.1.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45%	147,452.05		10,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9.19	2023.12.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66%	135,712.69		15,000,00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0	2023.11.7	2024.2.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00%	195,750.00		45,000,00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9.27	2024.1.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85%-3.15%	312,328.77		40,00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11.1	2024.2.0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70%	203,921.56		4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2.27	2024.2.0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85%	3,123.29		1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0.30	2024.1.30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59%-2.5%-2.7%	212,328.77		50,000,000.00		是	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长益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1.16	2024.5.16	募集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1.59%-2.85%	82,109.59		3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2023.12.1	2024.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65%	304,931.51		140,000,000.00		是	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长益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3.9.15	2024.4.2	募集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2.80%	492,493.15		60,000,000.00		是	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益阳长益路证券营业部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8	2024.6.11	募集资金	券商	否	合同约定	2.85%	53,876.71		30,000,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20	2024.3.20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05%-2.47%	26,520.55		50,000,00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2.20	2024.1.22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05%-2.05%-2.55%	6,178.08		1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2.18	2024.1.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90%	10,328.77		1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	2023.12.7	2024.1.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95%	14,547.95		7,5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	2023.10.27	2024.1.2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91%	4,855.05		1,000,000.00		是	是	
恒天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2.8.10	2023.8.10	自有资金	信托	否	合同约定	7.00%	0			30,000,000.00	是	是	
恒天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2.8.11	2023.8.11	自有资金	信托	否	合同约定	7.00%	0			30,000,00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944,000,000.00	543,762,075.47	865,272,075.47	865,272,075.47	865,272,075.47	791,883,787.75	91.52	14,365,079.41	1.66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1年7月29日	599,901,000.00		594,238,314.76	599,901,000.00	599,901,000.00	525,564,346.85	87.61	14,006,424.26	2.3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5日	3,102,916,254.85		3,069,944,907.29	3,069,944,907.29	3,069,944,907.29	2,050,323,319.89	66.79	590,517,351.24	19.24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否	229,310,000.00	229,310,000.00	0	223,275,767.45	97.37	2021年第一季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22,514.09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否	62,200,000.00	62,200,000.00	793,901.31	54,152,594.21	87.06	2022年5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4,795,351.56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否	30,000,000.00	30,000,000.00	0	27,377,800.76	91.26	2022年5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62,670.04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是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	15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0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是	380,776,800.00	380,776,800.00	585,902.63	324,092,349.86	85.11	2021年第二季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4,729,614.90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年产1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5月12日	是	12,985,275.47	12,985,275.47	12,985,275.47	12,985,275.47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0
可转债资金投向																		
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1年7月29日	否	579,901,000.00	579,901,000.00	14,006,424.26	505,564,346.85	87.18	2022年10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12,111,227.15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1年7月29日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0
定向增发资金投入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5日	否	1,802,564,607.29	1,802,564,607.29	460,356,978.00	1,348,637,847.84	74.82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5日	否	800,351,647.56	800,351,700.00	130,160,373.24	234,656,872.05	29.32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5日	否	500,000,000.00	467,028,600.00	0	467,028,6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0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4月20日	160,000.00	2023年4月20日	2024年4月19日	100,600.00	否

其他说明

购买产品均为银行和证券公司的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无信托类产品。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725,635	28.41				-26,725,635	-26,725,635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36,996	1				-936,996	-936,996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5,788,639	27.41				-25,788,639	-25,788,639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585,536	14.44				-13,585,536	-13,585,536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203,103	12.97				-12,203,103	-12,203,103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7,348,432	71.59			45,155,552	26,725,635	71,881,187	139,229,61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67,348,432	71.59			45,155,552	26,725,635	71,881,187	139,229,619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4,074,067	100.00			45,155,552	0	45,155,552	139,229,619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金博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2022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发行新增和限售手续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11,629,685股6个月限售期满，于2023年1月30日起上市流通。

2023年5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持有的限售股15,095,950股36个月限售期满，于2023年5月18日起上市流通。

2023年7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金博股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2023年7月10日的公司总股本94,074,06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以资本

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518,516.75 元, 转增 45,155,552 股, 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39,229,619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4.8 股, 共计转增 45,155,552 股, 公司总股本由 94,074,067 股增加至 139,229,619 股。

项目	股本变动前	股本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45	4.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40	4.3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60	43.01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特定对象	11,629,685	11,629,68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 月 30 日
廖寄乔	10,628,950	10,628,950	0	0	首发	2023 年 5 月 28 日
宁波京岛（曾用名：益阳荣晟、厦门金乔）	4,467,000	4,467,000	0	0	首发	2023 年 5 月 28 日
合计	26,725,635	26,725,635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 2023 年 7 月 10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当时公司股本总数 94,074,06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合计转增股本 45,155,552 股，转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上市流通。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4,074,067 股增至 139,229,619 股。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683,661.67 万元，负债总额为 84,869.1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2.4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716,114.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9,754.2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5.3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廖寄乔	5,801,897	16,430,847	11.8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2,352	6,946,163	4.99	0	无	0	其他
罗京友	-54,190	2,903,634	2.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6,405	2,785,568	2.0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果旭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5,448	2,395,000	1.72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40,142	2,364,568	1.70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7,157	2,292,387	1.65	0	无	0	其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2,067,017	1.48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8,543	1,856,478	1.33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2,607	1,725,720	1.2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廖寄乔	16,430,847			人民币普通股	16,430,8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46,163			人民币普通股	6,946,163		
罗京友	2,903,634			人民币普通股	2,903,6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5,568			人民币普通股	2,785,5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果旭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64,568			人民币普通股	2,364,5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92,387			人民币普通股	2,292,3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67,017			人民币普通股	2,067,0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6,478			人民币普通股	1,856,4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5,72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72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785,568	2.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	2,067,017	1.4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1,856,478	1.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1,725,720	1.24
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786,543	0.5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悦享红利 2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841,439	0.6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廖寄乔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核心技术人员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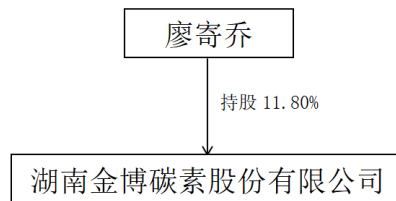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廖寄乔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核心技术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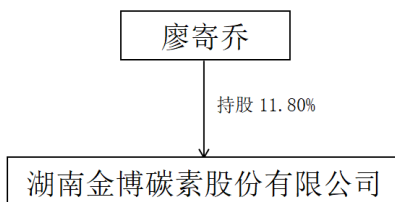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 年 9 月 1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40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 50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17；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40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 25 万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09。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448,70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7.80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5 月 2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例(%)	300 元/股进行测算, 回购数量约为 16.67 万股, 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72;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00 元/股进行测算, 回购数量约为 33.33 万股, 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43。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853,09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52.86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9 月 2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5,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20 元/股进行测算, 回购数量约为 41.67 万股, 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20 元/股进行测算, 回购数量约为 83.33 万股, 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626,57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5767 号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博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博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博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金博股份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7,153.06 万元，较上期减少 26.11%，金博股份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在产品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出口单据时确认收入。因公司营业收入金额重大，收入是否基于真实交易以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关键条款，分析评价金博股份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及收入确认政策执行的一贯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p>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固有错报风险,故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收入”及“六、(三十五)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3、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如收入增长变动分析、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等,以评价收入增长总体合理性;</p> <p>4、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验收结算单、销售合同、报关单、海运提单等;核对收入金额与销售合同金额是否匹配、验收结算单日期或报关单、海运提单日期与收入确认期间是否一致;</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抽样检查验收结算单、报关单、海运提单等支持性文档,以检查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交易金额进行询证,以检查主要客户收入确认真实准确性。</p>

四、其他信息

金博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博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博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博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金博股份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晓阳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滔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一)	355,183,517.57	293,774,207.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二)	1,840,540,355.05	2,784,057,569.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四)	177,815,145.78	337,018,571.23
应收账款	七、 (五)	596,640,479.47	430,360,399.8
应收款项融资	七、 (七)	68,561,475.38	5,978,868.57
预付款项	七、 (八)	37,493,369.31	33,731,428.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九)	269,063.26	44,746.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十)	251,174,668.54	190,701,159.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十 三)	95,105,591.61	218,081,967.97
流动资产合计		3,422,783,665.97	4,293,748,918.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七)	75,599,794.17	67,465,771.58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十八)	30,848,123.74	43,936,440.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二十一)	2,007,515,577.90	1,226,215,471.55
在建工程	七、(二十二)	1,111,268,520.62	727,141,481.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二十六)	240,982,981.25	239,804,267.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二十九)	20,971,437.81	23,472,17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三十)	251,173,863.67	214,832,18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8,360,299.16	2,542,867,787.14
资产总计		7,161,143,965.13	6,836,616,705.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三十二)	54,0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三十五)	145,344,810.00	77,078,021.50
应付账款	七、(三十六)	389,445,629.02	221,246,514.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三八)	5,672,863.48	6,816,93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三十九)	10,257,756.73	15,917,340.76
应交税费	七、(四十)	526,188.86	1,299,874.23
其他应付款	七、(四十一)	882,042.65	1,235,922.31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四十三）		1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四十四）	98,140,770.52	187,187,653.94
流动负债合计		704,270,061.26	574,782,261.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四十五）	340,550,000.00	21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五十）	5,000,103.17	10,960,538.24
递延收益	七、（五十一）	7,871,222.02	11,157,82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二十九）	39,851,005.67	37,791,011.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3,272,330.86	273,909,370.27
负债合计		1,097,542,392.12	848,691,631.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五十三）	139,229,619.00	94,074,0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五十五）	4,587,991,069.05	4,713,217,020.54
减：库存股	七、（五十六）	114,625,442.05	100,038,317.43
其他综合收益	七、（五十七）	636,108.97	10,452,346.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五十九）	162,253,492.01	140,970,855.40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七、（六十）	1,282,392,869.31	1,124,731,81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57,877,716.29	5,983,407,790.50
少数股东权益		5,723,856.72	4,517,283.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63,601,573.01	5,987,925,07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61,143,965.13	6,836,616,705.83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062,162.05	218,623,860.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750,336.56	2,157,217,04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599,938.78	337,018,571.23
应收账款	十九、 (一)	596,613,499.47	430,360,399.80
应收款项融资		48,411,475.38	5,978,868.57
预付款项		36,320,114.90	33,133,014.89
其他应收款	十九、 (二)	269,063.26	44,746.0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0,675,987.82	190,701,159.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426,091.77	214,284,324.17
流动资产合计		2,697,128,669.99	3,587,361,993.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 (三)	1,017,563,262.88	896,911,393.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8,935,230.39	1,217,776,808.37
在建工程		920,635,576.02	712,528,310.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283,290.80	178,946,162.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71,437.81	23,472,17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012,958.67	202,818,85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3,401,756.57	3,232,453,699.12
资产总计		7,070,530,426.56	6,819,815,692.27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1,511,840.00	75,470,000.00
应付账款		302,952,633.18	220,556,163.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672,293.48	6,816,933.88
应付职工薪酬		9,220,836.96	14,950,903.65
应交税费		392,851.60	1,211,575.93
其他应付款		880,008.65	1,235,922.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0,925,563.52	187,187,653.94
流动负债合计		605,556,027.39	571,429,15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550,000.00	21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103.17	10,960,538.24
递延收益		7,871,222.02	11,157,82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941,464.57	34,306,895.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362,789.76	270,425,254.82
负债合计		997,918,817.15	841,854,40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9,229,619.00	94,074,0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7,991,069.05	4,713,217,020.54
减：库存股		114,625,442.05	100,038,317.4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253,492.01	140,970,855.40
未分配利润		1,297,762,871.40	1,129,737,658.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72,611,609.41	5,977,961,284.15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7,070,530,426.56	6,819,815,692.27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其中:营业收入	七、(六十一)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9,783,286.24	1,112,743,236.19
其中:营业成本	七、(六十一)	778,065,194.68	756,949,653.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六十二)	12,776,270.79	16,803,265.75
销售费用	七、(六十三)	63,391,702.81	93,274,894.07
管理费用	七、(六十四)	56,726,057.09	79,641,174.28
研发费用	七、(六十五)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财务费用	七、(六十六)	7,108,687.00	12,296,779.11
其中:利息费用		13,007,063.65	23,846,395.37
利息收入		5,914,658.76	8,300,307.72
加:其他收益	七、(六十七)	203,132,126.67	260,654,440.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六十八)	66,195,168.03	11,172,858.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5,977.41	-157,901.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七十)	-43,315,671.48	12,453,001.02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七十一）	-9,002,167.29	-2,831,30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七十二）	-14,862,208.35	-11,000,933.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七十三）	26,525,872.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420,457.44	607,839,110.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七十四）	10,502,150.51	13,271,207.01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七十五）	14,762,655.90	1,513,071.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159,952.05	619,597,245.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七十六）	22,491,174.81	68,813,767.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668,777.24	550,783,478.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668,777.24	550,783,478.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462,203.97	551,166,194.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6,573.27	-382,716.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16,237.32	10,452,346.2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16,237.32	10,452,346.2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16,237.32	10,452,346.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16,237.32	10,452,346.2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852,539.92	561,235,824.6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645,966.65	561,618,541.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6,573.27	-382,716.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	4.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	4.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四）	1,067,491,459.18	1,449,191,207.43
减：营业成本	十九、（四）	778,116,793.13	756,936,388.94
税金及附加		12,078,851.84	16,155,736.41
销售费用		62,677,712.01	93,274,894.07
管理费用		50,992,448.78	75,401,019.24
研发费用		128,155,925.48	144,307,609.82
财务费用		7,971,339.06	12,957,851.52
其中：利息费用		13,007,063.65	23,846,395.37
利息收入		5,043,412.33	7,633,453.85
加：其他收益		203,122,818.73	260,652,52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五）	51,825,483.60	8,245,501.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2,540.63	-33,027.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93,942.71	7,226,302.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00,747.28	-2,831,30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62,208.36	-11,000,933.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25,872.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115,665.40	612,449,797.85
加：营业外收入		10,199,950.51	13,269,207.01
减：营业外支出		14,762,655.90	1,513,071.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552,960.01	624,205,933.11
减：所得税费用		21,726,593.89	68,784,794.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26,366.12	555,421,138.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26,366.12	555,421,138.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826,366.12	555,421,138.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4,340,797.48	1,143,013,544.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267,540.75	46,833,650.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八）	216,262,337.21	283,139,35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870,675.44	1,472,986,55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9,506,321.66	548,280,047.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399,512.03	93,119,40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341,771.05	205,055,81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八）	97,605,818.28	131,856,25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853,423.02	978,311,51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17,252.42	494,675,03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七十八）	6,317,633,510.07	3,388,598,734.67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322,800.19	9,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4,956,310.26	3,388,608,034.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6,398,744.97	1,204,431,52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七十八）	5,207,595,000.00	5,794,851,030.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3,993,744.97	6,999,282,55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37,434.71	-3,610,674,518.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88,409.72	3,107,303,217.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800,000.00	4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八）		42,224,95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188,409.72	3,559,528,173.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250,000.00	218,101,312.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525,580.40	26,829,146.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八）	152,200,731.19	201,695,23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976,311.59	446,625,69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7,901.87	3,112,902,48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393.82	4,989,807.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09,309.66	1,892,80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774,207.91	291,881,40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183,517.57	293,774,207.91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0,329,463.10	1,142,067,643.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664,668.06	46,833,650.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79,582.84	282,468,58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073,714.00	1,471,369,88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741,345.77	545,026,573.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637,641.20	89,201,58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908,935.89	203,637,32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29,079.49	130,388,20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117,002.35	968,253,68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56,711.65	503,116,193.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2,421,615.77	2,778,660,398.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322,800.19	9,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9,744,415.96	2,778,669,698.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0,177,317.77	1,122,468,60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87,515,000.00	5,312,001,05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7,692,317.77	6,434,469,65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47,901.811	-3,655,799,95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88,409.72	3,102,403,217.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800,000.00	410,000,000.00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24,95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188,409.72	3,554,628,173.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250,000.00	218,101,312.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525,580.40	26,829,146.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200,731.19	201,695,23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976,311.59	446,625,69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7,901.87	3,108,002,48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393.82	4,989,807.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38,301.79	-39,691,477.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623,860.26	258,315,338.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062,162.05	218,623,860.26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074,067.00				4,713,217,020.54	100,038,317.43	10,452,346.29		140,970,855.40		1,124,731,818.70		5,983,407,790.50	4,517,283.45	5,987,925,073.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074,067.00				4,713,217,020.54	100,038,317.43	10,452,346.29		140,970,855.40		1,124,731,818.70		5,983,407,790.50	4,517,283.45	5,987,925,073.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55,552.00				-125,225,951.49	14,587,124.62	9,816,237.32		21,282,636.61		157,661,050.61		74,469,925.79	1,206,573.27	75,676,499.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16,237.32				202,462,203.97		192,645,966.65	1,206,573.27	193,852,539.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54,797.36	152,200,731.19							-139,045,933.83		-139,045,933.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3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00,478.00								18,300,478.00	18,300,478.00
4. 其他					-5,145,680.64	152,200,731.19							-157,346,411.83	-157,346,411.83
(三) 利润分配									21,282,636.61		-44,801,153.36		-23,518,516.75	-23,518,51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82,636.61		-21,282,636.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518,516.75		-23,518,516.75	-23,518,516.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155,552.00				-45,155,55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5,155,552.00				-45,155,55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44,388,409.72		44,388,409.72
					93,225,196.85	137,613,606.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229,619.00				4,587,991,069.05	114,625,442.05	636,108.97		162,253.492.01		1,282,392,869.31		6,057,877,716.29	5,723,856.72	6,063,601,573.01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200,000.00			37,999,980.45	1,038,299,353.84				85,428,741.54		649,157,777.63		1,891,085,853.46		1,891,085,85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00,000.00			37,999,980.45	1,038,299,353.84				85,428,741.54		649,157,777.63		1,891,085,853.46		1,891,085,85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74,067.00			-37,999,980.45	3,674,917,666.70	100,038,317.43	10,452,346.29		55,542,113.86		475,574,041.07		4,092,321,937.04	4,517,283.45	4,096,839,220.49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52,346.29				551,166,194.93		561,618,541.22	382,716.55	561,235,824.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74,067.00		-37,999,980.45	3,674,917,666.70	100,038,317.43							3,550,753,435.82	4,900,000.00	3,555,653,435.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99,185.00			3,090,223,597.29								3,102,322,782.29	4,900,000.00	3,107,222,782.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774,882.00		-37,999,980.45	513,755,607.95	-99,978,200.00							577,508,709.50		577,508,709.5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908,171.56								74,908,171.56		74,908,171.56
4. 其他				-3,969,710.10	200,016,517.43							-203,986,227.53		-203,986,227.53
(三) 利润分配								55,542,113.86		-75,592,153.86		-20,050,040.00		-20,050,0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42,113.86		-55,542,113.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50,040.00		-20,050,040.00		-20,050,04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074,067.00				4,713,217,020.54	100,038,317.43	10,452,346.29		140,970,855.40		1,124,731,818.70		5,983,407,790.50	4,517,283.45	5,987,925,073.95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074,067.00				4,713,217,020.54	100,038,317.43			140,970,855.40	1,129,737,658.64	5,977,961,284.1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074,067.00				4,713,217,020.54	100,038,317.43			140,970,855.40	1,129,737,658.64	5,977,961,28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155,552.00				-125,225,951.49	14,587,124.62			21,282,636.61	168,025,212.76	94,650,325.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2,826,366.12	212,826,366.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54,797.36	152,200,731.19					-139,045,933.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00,478.00						18,300,478.00
4. 其他					-5,145,680.64	152,200,731.19					-157,346,411.83
(三) 利润分配									21,282,636.61	-44,801,153.36	-23,518,51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82,636.61	-21,282,636.61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3,518,516.75	-23,518,516.7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155,552.00				-45,155,55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45,155,552.00				-45,155,55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3,225,196.85	-					44,388,409.7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229,619.00				4,587,991,069.05	137,613,606.57			162,253,492.01	1,297,762,871.40	6,072,611,609.4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200,000.00			37,999,980.45	1,038,299,353.84				85,428,741.54	649,908,673.91	1,891,836,74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00,000.00			37,999,980.45	1,038,299,353.84				85,428,741.54	649,908,673.91	1,891,836,749.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874,067.00			-	3,674,917,666.70	100,038,317.43			55,542,113.86	479,828,984.73	4,086,124,534.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5,421,138.59	555,421,138.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74,067.00			-	3,674,917,666.70	100,038,317.43					3,550,753,435.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99,185.00				3,090,223,597.29						3,102,322,782.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774,882.00			-	513,755,607.95	-99,978,200.00					577,508,709.5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908,171.56						74,908,171.56
4. 其他					-3,969,710.10	200,016,517.43					-203,986,227.53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55,542,113.86	-75,592,153.86	-20,050,0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42,113.86	-55,542,113.8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50,040.00	-20,050,04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074,067.00				4,713,217,020.54	100,038,317.43		140,970,855.40	1,129,737,658.64	5,977,961,284.15

公司负责人：戴朝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美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成立、股改及上市情况

公司是由湖南金博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博科技”）整体变更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金博科技的前身为湖南博云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云高科”），由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廖寄乔、熊翔和蒋辉珍于 2005 年 6 月 6 日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持股 65.00%，廖寄乔持股 12.00%，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剩余股权。

2015 年 11 月，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作为股份公司改制基准日，将金博科技整体变更为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16,512,619.43 元，折合股份 5,000 万股，净资产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9 月，公司增资 770.00 万元，其中廖寄乔认缴 570.00 万元、益阳博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20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770.00 万元。

2018 年 4 月，公司增资 230.00 万元，由股东廖寄乔认缴，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00 万元。

2019 年 9 月，根据公司审议通过的《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意见及批文、2020 年 4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19 号文的核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 2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登记手续，以 39.75 元/股的价格授予 49 名激励对象共 20 万股股份，股份来源为定向增发，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 80,000,000 股变更为 80,200,000 股。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博转债”自 2022 年 2 月 7 日开始转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46,000 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 160 股，公司总股本由 80,020,000 股变更为 80,200,160 股。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博转债”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金博转债”共有人民币 19,000 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66 股，其中 38 股来源于回购账户，公司总股本由 80,020,160 股变更为 80,200,188 股。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登记手续，以 79.25 元/股的价格授予 81 名激励对象共 34.95 万股股份，股份来源为定向增发，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 80,200,188 股变更为 80,549,688 股。

2022 年 8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1,629,685 股，发行价格为 266.8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10,291.63 万元，公司总股本由 80,549,688 股变更为 92,179,373 股。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登记手续，以 39 元/股的价格授予 44 名激励对象共 12 万股股份，股份来源为定向增发，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 92,179,373 股变更为 92,299,373 股。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博转债”的转股期为 2022 年 2 月 7 日至 2027 年 7 月 22 日，2022 年“金博转债”累计转股数量 2,208,044 股，其中 1,774,882.00 股为新增股份，公司总股本由 92,299,373 股变更为 94,074,067 股。

2023 年 7 月，根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实际转增 45,155,552 股，总股本由 94,074,067 股变更为 139,229,619 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9,229,619.00 元，股本为 139,229,619 股。

（二）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和住所：湖南省益阳市鱼形山路 588 号；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0774485857L；注册资本：139,229,619 元人民币；公司法定代表人：戴朝晖。

（三）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阶段聚焦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四）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无母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廖寄乔。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六）营业期限

公司工商登记营业期限为 2005 年 6 月 6 日至 2035 年 6 月 5 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3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3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1亿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未余额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占研发投入总额的10%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

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

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

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认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A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B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承兑银行信用评级，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 A 组合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项目	确认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承兑银行信用评级，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融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融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按照“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中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中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一次全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在产品：在产品为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库龄 1-6 个月的原材料，公司持有的目的为生产产成品，按照与在产品一致的计算方法计算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库龄 7-12 个月及 1 年以上的原材料，公司考虑投入生产及变现的可能性，分别按期末余额的 50% 及 0 确定可变现净值，并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公司产品大多为定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生产到发货实现销售的时间间隔为 3-5 个月，存货周转天数亦在半年左右，因此库龄 7-12 个月的产成品存在跌价的可能性较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账面成本的 50% 估计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库龄为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基本无利用价值，公司将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确定为 0，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发出商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十七条，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的发出商品，为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至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的产成品，相关合同或订单已约定了产品的销售价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的可变现净值通常高于存货成本，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库龄 1-6 个月的原材料，公司持有的目的为生产产成品，按照与在产品一致的计算方法计算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库龄 7-12 个月及 1 年以上的原材料，公司考虑投入生产及变现的可能性，分别按期末余额的 50%及 0 确定可变现净值，并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公司产品大多为定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生产到发货实现销售的时间间隔为 3-5 个月，存货周转天数亦在半年左右，因此库龄 7-12 个月的产成品存在跌价的可能性较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账面成本的 50%估计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库龄为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基本无利用价值，公司将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确定为 0，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

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2)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提取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分类或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对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停止计提折旧并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修理与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出现了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年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较高者确定。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和出包建造工程两类。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原按暂估价值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追溯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会计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与软件，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投入人工、材料以及其他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1) 首先，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2) 其次，本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服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商业承兑票据贴现、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以及重组义务等很可能产生的负债等。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根据最近三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合计与对应三年收入合计的比例乘以当期收入金额预提销售产品的售后服务费。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单据之后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

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核算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 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 在租赁期开始日, 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 采用直线法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 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详见其他说明	/

其他说明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以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1.2
土地使用税	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	6 元/平方米、8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25
湖南金博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湖南金博碳陶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143000397，有效期三年，故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公司 2023 年度享受按研发费用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税〔2021〕6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和财税〔2018〕54 号《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按该优惠政策对 2023 年度购入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所有购入的设备、器具一次性在应纳税所得额扣除。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262.35	44,314.66
银行存款	355,121,951.38	293,568,011.29
其他货币资金	44,303.84	161,881.9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55,183,517.57	293,774,207.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 (1)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款项。
- (2)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及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3) 期末无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40,540,355.05	2,784,057,569.24	/
其中：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1,840,540,355.05	2,784,057,569.2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840,540,355.05	2,784,057,569.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恒天财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中融-隆晟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和中融-泽睿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合计人民币 6,000 万元理财产品，上述信托产品均已逾期、尚未兑付。基于其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性质，且上述信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尚未收回，存在本息不能全部兑付或者仅部分兑付的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上述中融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进行审慎判断并全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815,145.78	292,097,051.00
商业承兑票据		44,921,520.23
合计	177,815,145.78	337,018,571.2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110,494.2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8,110,494.2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815,145.78	100.00			177,815,145.78	339,382,861.77	100.00	2,364,290.54	0.70	337,018,571.2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77,815,145.78	100.00			177,815,145.78	292,097,051.00	86.07			292,097,051.00
商业承兑汇票						47,285,810.77	13.93	2,364,290.54	5.00	44,921,520.23
合计	177,815,145.78	100.00		/	177,815,145.78	339,382,861.77	100	2,364,290.54	/	337,018,571.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2,364,290.54	-2,364,290.54				
合计	2,364,290.54	-2,364,290.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14,587,785.75	452,533,387.58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614,587,785.75	452,533,387.58
1 至 2 年	15,780,605.69	523,449.79
2 至 3 年	310,637.79	67,397.8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397.84	6,114.27
4 至 5 年	197,397.50	194,533.23
5 年以上		
合计	630,887,824.57	453,324,882.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887,824.57	100	34,247,345.10	5.43	596,640,479.47	453,324,882.71	100	22,964,482.91	5.07	430,360,399.80
其中：										
合计	630,887,824.57	/	34,247,345.10	/	596,640,479.47	453,324,882.71	/	22,964,482.91	/	430,360,399.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4,587,785.75	30,729,389.30	5
1-2 年 (含 2 年)	15,780,605.69	3,156,121.13	20
2-3 年 (含 3 年)	310,637.79	155,318.90	50
3-4 年 (含 4 年)	11,397.84	9,118.27	80
4 年以上	197,397.50	197,397.50	100
合计	630,887,824.57	34,247,34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22,964,482.91	11,338,862.19		56,000		34,247,345.10
合计	22,964,482.91	11,338,862.19		56,000		34,247,345.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6,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8,873,030.00		58,873,030.00	9.33	2,943,651.50
客户二	56,525,240.00		56,525,240.00	8.96	2,826,262.00
客户三	45,393,683.00		45,393,683.00	7.20	2,269,684.15
客户四	36,622,000.00		36,622,000.00	5.80	1,831,100.00

客户五	31,936,584.00		31,936,584.00	5.06	1,596,829.20
合计	229,350,537.00		229,350,537.00	36.35	11,467,526.8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8,561,475.38	5,978,868.57
合计	68,561,475.38	5,978,868.5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325,399.59	
合计	95,325,399.5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030,990.00	98.77	33,690,395.62	99.88
1 至 2 年	462,379.31	1.23	3,563.01	0.01
2 至 3 年			37,470.00	0.11
3 年以上				
合计	37,493,369.31	100.00	33,731,428.6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0,665,281.83	28.45
供应商二	3,404,726.04	9.08
供应商三	2,769,480.54	7.39
供应商四	1,475,000.00	3.93
供应商五	946,730.00	2.53
合计	19,261,218.41	51.3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9,063.26	44,746.02
合计	269,063.26	44,74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266,382.38	14,469.50
1 年以内小计	266,382.38	14,469.50
1 至 2 年		20,0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3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16,382.38	64,469.50
减：坏账准备	47,319.12	19,723.48
合计	269,063.26	44,746.0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9,882.38	
其他	56,500.00	64,469.50
减：坏账准备	47,319.12	19,723.48
合计	269,063.26	44,746.0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9,723.48			19,723.4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595.64			27,595.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7,319.12			47,319.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附注六（七）2（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9,723.48	27,595.64				47,319.12
合计	19,723.48	27,595.64				47,319.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曹静	259,882.38	82.14	备用金	1 年以内	12,994.12
益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9.48	其他	3-4 年	24,000.00
益阳高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6,500.00	8.38	其他	1 年以内、2-3 年	10,325.00
合计	316,382.38	100	/	/	47,319.1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368,430.87	4,024,581.24	114,343,849.63	63,956,270.63		63,956,270.63
在产品	44,443,088.92		44,443,088.92	53,998,547.15		53,998,547.15
库存商品	75,530,609.65	16,275,585.96	59,255,023.69	71,737,336.46	11,353,301.56	60,384,034.90
周转材料	14,801,267.92		14,801,267.92	5,461,400.86		5,461,400.8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8,331,438.38		18,331,438.38	6,900,905.78		6,900,905.78
合计	271,474,835.74	20,300,167.20	251,174,668.54	202,054,460.88	11,353,301.56	190,701,159.3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24,581.24				4,024,581.2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353,301.56	10,837,627.11		5,915,342.71		16,275,585.9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1,353,301.56	14,862,208.35		5,915,342.71		20,300,167.2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计提跌价产品本期对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9,725,111.25	31,067,251.7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380,480.36	35,238,894.29
短期保本保息理财产品		151,775,821.92
合计	95,105,591.61	218,081,967.9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9,843,462.73			-254,601.99						9,588,860.74	
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65,651.24			-865,843.91						51,099,807.33	
湖南金博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55,617.19	9,460,000.00		-172,236.42						12,843,380.77	
益阳高发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763.89			-32,016.93						1,968,746.96	
湖南博泰金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276.53			-1,278.16						98,998.37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计	67,465,771.58	9,460,000.00		-1,325,977.41						75,599,794.17	
合计	67,465,771.58	9,460,000.00		-1,325,977.41						75,599,794.1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中复神鹰	43,936,440.18				13,088,316.44		30,848,123.74	848,145.30			
合计	43,936,440.18				13,088,316.44		30,848,123.74	848,145.3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由于公司对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是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 2：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将所持有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出借股份数量为 233.36 万股，累计获取投资收益 263,757.81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07,515,577.90	1,226,215,471.5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07,515,577.90	1,226,215,47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2,486,921.21	822,939,742.34	5,946,761.69	2,895,851.96	1,414,269,27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487,132,756.61	449,613,726.52	431,062.39	226,106.19	937,403,651.71
(1) 购置		24,135,963.82	431,062.39	226,106.19	24,793,132.40
(2) 在建工程转入	487,132,756.61	425,477,762.70			912,610,519.3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918,845.59	80,124,877.76		1,416,525.41	130,460,248.76
(1) 处置或报废	48,918,845.59	80,124,877.76		1,416,525.41	130,460,248.76
4. 期末余额	1,020,700,832.23	1,192,428,591.10	6,377,824.08	1,705,432.74	2,221,212,680.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303,748.00	148,364,098.24	3,636,569.84	1,749,389.57	188,053,805.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13,795.64	86,604,913.56	901,539.80	314,239.16	109,534,488.16
(1) 计提	21,713,795.64	86,604,913.56	901,539.80	314,239.16	109,534,488.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35,904.24	64,709,588.17		1,345,699.15	83,891,191.56
(1) 处置或报废	17,835,904.24	64,709,588.17		1,345,699.15	83,891,191.56
4. 期末余额	38,181,639.40	170,259,423.63	4,538,109.64	717,929.58	213,697,102.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2,519,192.83	1,022,169,167.47	1,839,714.44	987,503.16	2,007,515,577.90
2. 期初账面价值	548,183,173.21	674,575,644.10	2,310,191.85	1,146,462.39	1,226,215,471.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机加工车间 A2	52,960,529.83	正在办理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食堂及倒班宿舍楼	24,128,969.78	正在办理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37,715,578.74	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11,268,520.62	727,141,481.81
工程物资		
合计	1,111,268,520.62	727,141,481.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194,043,303.57		194,043,303.57	383,043,096.38		383,043,096.38
在安装设备	470,292,831.04		470,292,831.04	328,078,096.49		328,078,096.49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443,405.17		1,443,405.17	10,201,141.48		10,201,141.48
锂电池负极材料碳粉项目	309,790,931.93		309,790,931.93	2,871,170.32		2,871,170.32
金博氢能项目	52,097,324.24		52,097,324.24	2,197,168.17		2,197,168.17
金博碳基研究院项目	83,600,724.67		83,600,724.67	750,808.97		750,808.97
合计	1,111,268,520.62		1,111,268,520.62	727,141,481.81		727,141,481.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1,453,991,700.00	383,043,096.38	227,159,455.12	416,159,247.93		194,043,303.57	48.42	95.00				募集资金
在安装设备		328,078,096.49	591,775,703.60	449,560,969.05		470,292,831.04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00.00	10,201,141.48	29,750,821.57	38,508,557.88		1,443,405.17	41.97	95.00				募集资金
锂电池负极材料碳粉项目	1,038,906,700.00	2,871,170.32	315,301,506.06	8,381,744.45		309,790,931.93	30.63	45.00				募集资金
尾气的回收、氢气的提纯与制备及销售项目	74,350,000.00	2,197,168.17	49,900,156.07			52,097,324.24	70.07	70.00				
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	468,031,100.00	750,808.97	82,849,915.70			83,600,724.67	17.86	20.00				募集资金
合计	3,080,279,500.00	727,141,481.81	1,296,737,558.12	912,610,519.31		1,111,268,520.6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4,602,831.30			1,678,559.88	246,281,391.18
2.本期增加金额	7,757,447.64			999,283.22	8,756,730.86
(1)购置	7,757,447.64			999,283.22	8,756,730.86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434,356.00				3,434,356.00
(1)处置					
4.期末余额	248,925,922.94			2,677,843.10	251,603,766.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97,065.67			380,058.06	6,477,123.73
2.本期增加金额	4,951,434.37			422,870.94	5,374,305.31
(1)计提	4,951,434.37			422,870.94	5,374,305.31
3.本期减少金额	1,230,644.25				1,230,644.25
(1)处置					
4.期末余额	9,817,855.79			802,929.00	10,620,784.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108,067.15			1,874,914.10	240,982,981.25
2.期初账面价值	238,505,765.63			1,298,501.82	239,804,267.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593,411.42	8,189,011.71	36,701,798.49	5,505,269.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计负债	5,000,103.17	750,015.48	10,960,538.24	1,644,080.74
递延收益	13,960,406.78	2,094,061.02	11,157,820.75	1,673,673.11
股份支付	6,255,664.00	938,349.60	97,660,992.92	14,649,148.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低于成本部分）	60,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39,809,585.37	20,971,437.81	156,481,150.40	23,472,172.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8,145.30	212,036.33	13,936,461.74	3,484,115.45
固定资产暂时性差异	241,432,120.61	36,214,818.09	228,712,638.87	34,306,895.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967,662.21	3,424,151.25		
合计	263,247,928.12	39,851,005.67	242,649,100.61	37,791,011.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5,578,420.54	40,330,447.38

合计	75,578,420.54	40,330,447.38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335,906.40	335,906.40	
2026 年度	1,214,418.76	1,214,418.76	
2027 年度	38,780,122.22	38,780,122.22	
2028 年度	35,247,973.16		
合计	75,578,420.54	40,330,447.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51,173,863.67		251,173,863.67	184,132,869.64		
预付购房款				30,699,312.37		
合计	251,173,863.67		251,173,863.67	214,832,182.0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4,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4,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832,970.00	20,608,021.50
信用证	141,511,840.00	56,470,000.00
合计	145,344,810.00	77,078,021.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3,315,673.01	13,362,977.76
工程设备款	345,328,006.13	198,522,193.66
燃料动力费		598,800.00
其他	10,801,949.88	8,762,543.57
合计	389,445,629.02	221,246,514.9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 转让商品的义务	5,672,863.48	6,816,933.88
合计	5,672,863.48	6,816,933.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917,340.76	102,068,703.25	107,728,287.28	10,257,756.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存计划		5,164,963.53	5,164,963.5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917,340.76	107,233,666.78	112,893,250.81	10,257,756.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96,687.69	86,426,863.82	93,011,853.80	9,311,697.71
二、职工福利费	15,900.00	9,345,880.84	8,418,623.84	943,157.00
三、社会保险费		3,198,975.60	3,198,975.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11,588.61	2,911,588.61	
工伤保险费		287,386.99	287,386.9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035,048.00	2,035,04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53.07	1,061,934.99	1,063,786.04	2,902.0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917,340.76	102,068,703.25	107,728,287.28	10,257,756.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47,700.16	4,947,700.16	
2、失业保险费		217,263.37	217,263.3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64,963.53	5,164,96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684.6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4,949.34	25,738.35
个人所得税	445,705.05	1,273,396.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印花税	205.62	138.21

其他	1,644.16	600.82
合计	526,188.86	1,299,874.2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2,042.65	1,235,922.31
合计	882,042.65	1,235,922.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16,423.52	16,198.49
其他	865,619.13	1,219,723.82
合计	882,042.65	1,235,922.3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4,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98,110,494.26	187,121,714.79
待转销项税额	30,276.26	65,939.15
合计	98,140,770.52	187,187,653.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40,550,000.00	214,000,000.00
合计	340,550,000.00	21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预提售后服务费	10,960,538.24	5,000,103.17	产品售后服务
合计	10,960,538.24	5,000,103.1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57,820.75		3,286,598.73	7,871,222.02	政府拨入
合计	11,157,820.75		3,286,598.73	7,871,222.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94,074,067.00			45,155,552.00		45,155,552.00	139,229,61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09,759,539.70	116,612,278.20	138,380,748.85	4,587,991,069.05
其他资本公积	103,457,480.84	18,300,478.00	121,757,958.84	
合计	4,713,217,020.54	134,912,756.20	260,138,707.69	4,587,991,069.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股本溢价增加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行权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116,612,278.20 元。

注 2：本期资本溢价减少系本期员工股权激励行权对价与库存股回购金额差异调减资本公积 93,225,196.85 元；根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实际转增 45,155,552 股，减少资本溢价 45,155,552.00 元。

注 3：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主要是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等待期内计入资本公积的摊销费用 18,300,478.00 元。

注 4：其他资本公积的减少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期行权部分税前可抵扣金额与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差额以及本期预计未来期间税前可抵扣金额与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差额产

生的所得税影响金额合计 5,145,680.65 元；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行权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金额 116,612,278.2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100,038,317.43	152,200,731.19	137,613,606.57	114,625,442.05
合计	100,038,317.43	152,200,731.19	137,613,606.57	114,625,442.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库存股本期增加是因为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532,8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9,229,619 股的比例为 1.1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200,731.19 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906,288.00 股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者股权激励计划，626,577 股拟用于注销回购。

注 2：库存股减少系将库存股过户至股权激励员工个人名下，影响金额为 137,613,606.57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52,346.29	-			-3,272,079.12			636,108.9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52,346.29	-			-3,272,079.12			636,108.9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452,346.29	-	13,088,316.44			-3,272,079.12		636,108.9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970,855.40	21,282,636.61		162,253,492.0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0,970,855.40	21,282,636.61		162,253,492.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4,731,818.70	649,157,777.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	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24,731,818.70	649,157,777.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462,203.97	551,166,194.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282,636.61	55,542,113.8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518,516.75	20,050,04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2,392,869.31	1,124,731,818.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1,449,212,917.16	756,949,653.48
其他业务	3,989,979.10		921,369.87	
合计	1,071,530,623.56	778,065,194.68	1,450,134,287.03	756,949,653.48

a.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71,530,623.56		1,450,134,287.03	

注：报告期无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业务收入。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光伏领域产品	960,443,146.72	719,151,854.36
半导体领域产品	29,598,857.12	11,401,109.22
其他	77,498,640.62	47,512,231.10
其他业务收入	3,989,979.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地区	345,048,860.57	303,017,658.68
西北地区	149,977,049.41	121,506,529.20
华中地区	113,369,629.74	35,794,004.70
华东地区	220,933,591.87	140,946,121.62
西南地区	176,916,004.98	152,393,756.62
华南地区	54,288,652.42	16,513,119.95
境外地区	10,303,697.42	7,245,086.50
东北地区	693,137.15	648,917.4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光伏与半导体领域	990,042,003.84	730,552,963.58
其他领域	77,498,640.62	47,512,231.10
其他业务收入	3,989,979.10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067,540,644.46	778,065,194.68
合计	1,071,530,623.56	778,065,194.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为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单据之后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88,948,760.93 元，其中：

388,948,760.9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7.12	4,693,575.28
教育费附加	999.91	3,352,553.78
资源税		
房产税	5,416,156.38	3,269,311.03
土地使用税	4,394,232.07	3,155,763.0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271,540.63	931,707.45
水利建设基金	666,400.23	1,382,535.76
环境保护税	25,544.45	17,819.43
合计	12,776,270.79	16,803,265.7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服务费	26,782,722.45	36,409,779.58
保险费	7,531,207.55	25,512,242.46
包装费	15,483,771.76	9,497,070.15
职工薪酬	4,656,862.73	9,027,920.91

股份支付	2,237,177.11	8,901,233.38
业务招待费	3,413,848.71	1,711,921.92
差旅费	1,018,906.87	247,232.50
其他	2,267,205.63	1,967,493.17
合计	63,391,702.81	93,274,894.0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6,814,450.81	29,051,193.07
职工薪酬	23,353,810.60	20,750,117.96
折旧及摊销	12,501,449.43	10,919,068.24
办公差旅费	6,976,994.89	5,838,876.11
维护维修费	1,914,484.80	4,548,411.44
业务招待费	3,182,895.75	3,681,934.08
中介服务费	1,616,035.24	2,319,689.53
其他	365,935.57	2,531,883.85
合计	56,726,057.09	79,641,174.2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6,367,473.13	62,235,673.50
燃料动力费	40,390,032.16	37,411,283.53
职工薪酬	25,662,923.39	21,674,858.39
股份支付	4,531,030.12	18,256,301.10
折旧费	19,478,798.42	9,902,965.77
其他	5,285,116.65	4,296,387.21
合计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007,063.65	23,846,395.37
减：利息收入	5,914,658.76	8,300,307.72
手续费	141,169.43	204,997.84
汇兑损失	-217,393.82	-4,989,807.43
其他	92,506.50	1,535,501.05
合计	7,108,687.00	12,296,779.1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发展局 2023 年金博碳谷二期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0	
产业发展局 2022 年电费补贴、物流补贴、研发创新补贴	64,692,370.00	
经合局 2023 年财源建设产业扶持资金	33,447,400.00	
工业用地建设项目投入补贴	2,536,599.96	2,536,599.96
2023 年第四批湖南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	800,000.00	
2022 年创新性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600,000.00	
高新区 2022 年度财税贡献奖	400,000.00	
市级专家工作站专项资金	200,000.00	
2019 年技术设备投资补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高新区 2022 年度重大产业项目贡献奖	100,000.00	
2023 年第二批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	100,000.00	
高新区 2022 年度特殊贡献奖	80,000.00	
2021 年技术设备投资补助	49,998.77	49,999.00
招用脱贫人口就业扣减增值税	14,95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款	9,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807.94	
高新区管委会扶持资金		140,657,600.00
高新区产业发展与科技局 2022 年第一批产业扶持资金		59,950,100.00
高新区财政局 2022 年中央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8,010,000.00
高新区经合局 2022 年度区级财源建设资金		12,737,100.00
益阳市财政局 2021 年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223,500.00
高新区产业发展局 2021 年企业研发财政奖补		3,693,600.00
高新区财政局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3,218,700.00
高新区财政局天然气差价补贴		2,475,975.67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区财政局、经合局 2021 年度第二批区级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1,000,000.00
高新区财政局 2022 年湖南省第三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款		1,000,000.00
高新区财政局 2021 年企业高效及科研院所研发奖补资金		511,400.00
高新区财政局 2021 年产业专项资金		200,000.00
稳岗补贴		135,365.84
益阳市财政局、科技局 2021 年科技奖励性后补助资金		100,000.00
高新区管委会 2021 年度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奖补		53,500.00
技能培训补贴		1,000.00
合计	203,132,126.67	260,654,440.4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5,977.41	-157,901.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262,006.71	13,352,876.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4,619.08	-2,893,451.95
其他	263,757.81	871,335.38
合计	66,195,168.03	11,172,858.4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315,671.48	12,453,001.0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315,671.48	12,453,001.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3,315,671.48	12,453,001.02

其他说明：

公司通过恒天财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中融-隆晟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和中融-泽睿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合计人民币 6,000 万元理财产品，上述信托产品均已逾期、尚未兑付。基于其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性质，且上述信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尚未收回，存在本息不能全部兑付或者仅部分兑付的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上述中融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进行审慎判断并全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64,290.54	-2,364,290.5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338,862.19	-465,897.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595.64	-1,118.6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002,167.29	-2,831,307.0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862,208.35	-11,000,933.1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4,862,208.35	-11,000,933.1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而产生的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6,525,872.54	
合计	26,525,872.5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02,200.00		302,200.00
财产保险赔款	10,054,026.62	13,269,206.33	10,054,026.62
其他	145,923.89	2,000.68	145,923.89
合计	10,502,150.51	13,271,207.01	10,502,150.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3,021.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800,000.00	1,350,000.00	10,800,000.00
其他	3,962,655.90	50.32	3,962,655.90
合计	14,762,655.90	1,513,071.75	14,762,655.9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04,047.19	53,534,452.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87,127.62	15,279,314.55
合计	22,491,174.81	68,813,767.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6,159,952.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923,992.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46,224.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86,942.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35,616.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87,195.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9,522,463.80
所得税费用	22,491,174.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914,658.76	8,300,307.72
政府补助	200,130,970.00	261,567,841.51
其他	10,216,708.45	13,271,207.01
合计	216,262,337.21	283,139,356.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7,605,818.28	131,856,253.01
合计	97,605,818.28	131,856,253.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收到的现金		41,880,633.83
可转债直接相关费用		344,321.72
合计		42,224,955.5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	152,200,731.19	200,016,517.43
定增直接相关费用		1,178,716.14
可转债直接相关费用		500,000.00
合计	152,200,731.19	201,695,233.5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03,800,000.00		99,800,000.00		54,000,000.00
长期借款	214,000,000.00	180,000,000.00		53,450,000.00		340,5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278,000,000.00	283,800,000.00		167,250,000.00		394,550,000.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668,777.24	550,783,478.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62,208.35	11,000,933.19
信用减值损失	9,002,167.29	2,831,307.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534,488.16	67,436,210.6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374,305.31	3,767,007.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525,872.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021.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15,671.48	-12,453,001.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89,669.83	18,856,587.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195,168.03	-14,066,31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4,945.89	-2,915,854.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32,073.51	18,195,169.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335,717.57	68,252,803.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081,924.80	-481,020,22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621,042.08	188,935,738.42
其他	18,300,478.00	74,908,171.5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17,252.42	494,675,034.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5,183,517.57	293,774,207.9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93,774,207.91	291,881,403.4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09,309.66	1,892,804.5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5,183,517.57	293,774,207.91
其中: 库存现金	17,262.35	44,31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5,121,951.38	293,568,011.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303.84	161,881.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183,517.57	293,774,207.9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051,696.14
其中：美元	572,055.31	7.0827	4,051,696.14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9,309,787.66
其中：美元	1,314,440.49	7.0827	9,309,787.6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161,795.51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05,570.1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8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6).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593,411.42	8,189,011.71	36,701,798.49	5,505,269.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计负债	5,000,103.17	750,015.48	10,960,538.24	1,644,080.74
递延收益	13,960,406.78	2,094,061.02	11,157,820.75	1,673,673.11
股份支付	6,255,664.00	938,349.60	97,660,992.92	14,649,148.94
交易性金融资产预期无法收回部分	60,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39,809,585.37	20,971,437.81	156,481,150.40	23,472,172.56

(7).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8,145.30	212,036.33	13,936,461.74	3,484,115.45
固定资产暂时性差异	241,432,120.61	36,214,818.09	228,712,638.87	34,306,895.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967,662.21	3,424,151.25		
合计	263,247,928.12	39,851,005.67	242,649,100.61	37,791,011.28

(8).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5,578,420.54	40,330,447.38
合计	75,578,420.54	40,330,447.38

(10).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335,906.40	335,906.40	
2026 年度	1,214,418.76	1,214,418.76	
2027 年度	38,780,122.22	38,780,122.22	
2028 年度	35,247,973.16		
合计	75,578,420.54	40,330,447.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6,367,473.13	62,235,673.50
燃料动力费	40,390,032.16	37,411,283.53
职工薪酬	25,662,923.39	21,674,858.39
股份支付	4,531,030.12	18,256,301.10
折旧费	19,478,798.42	9,902,965.77
其他	5,285,116.65	4,296,387.21
合计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1,715,373.87	153,777,469.5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博投资	湖南省长沙市	70,000,000.00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100		新设成立
金博研究院	湖南省长沙市	700,000,000.00	湖南省长沙市	碳基材料研究	100		新设成立
金博氢能	湖南省益阳市	200,000,000.00	湖南省益阳市	氢能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	100		新设成立
金博碳陶	湖南省益阳市	150,000,000.00	湖南省益阳市	碳/陶复合材料相关业务	100		新设成立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10,000,000.00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51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直接	间接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硅科技	湖南省益阳市	湖南省益阳市	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等		4.00	权益法
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28.25	1.13	权益法
湖南博泰金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0.20	权益法
益阳高发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益阳市	湖南省益阳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40.00	权益法
湖南金博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21.6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公司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4%的股权，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因廖寄乔 2020 年 10 月起担任金硅科技董事长，故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2：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博泰金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金博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均由三人组成，其中一名代表由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派出，故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注 3：益阳高发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均由三人组成，其中一名代表由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派出，且投资委员会决议的事项须获得全体委员会的全票为通过，故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5,599,794.17	67,465,771.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25,977.41	-157,901.8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25,977.41	-157,901.8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112,066.75			2,536,599.96		4,575,466.7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50,000.00			10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95,754.00			49,998.77		145,755.23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089,184.7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57,820.75			3,286,598.73		7,871,222.0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00,730,970.00	261,567,841.51

与资产相关	2,686,598.73	2,686,598.96
合计	203,417,568.73	264,254,440.4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货币资金。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负债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1）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55,183,517.57			355,183,51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0,540,355.05		1,840,540,355.05
应收票据	177,815,145.78			177,815,145.78
应收账款	596,640,479.47			596,640,479.47
应收款项融资			68,561,475.38	68,561,475.38
其他应收款	269,063.26			269,06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848,123.74	30,848,123.74
合计	1,129,908,206.08	1,840,540,355.05	99,409,599.12	3,069,858,160.25

（2）期初余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93,774,207.91			293,774,207.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4,057,569.24		2,784,057,569.24
应收票据	337,018,571.23			337,018,571.23
应收账款	430,360,399.80			430,360,399.80
应收款项融资			5,978,868.57	5,978,868.57
其他应收款	44,746.02			44,746.02
其他流动资产-短期保本保息理财产品	151,775,821.92			151,775,82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936,440.18	43,936,440.18
合计	1,212,973,746.88	2,784,057,569.24	49,915,308.75	4,046,946,624.87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1) 期末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 计
短期借款		54,000,000.00	54,000,000.00
应付票据		145,344,810.00	145,344,810.00
应付账款		389,445,629.02	389,445,629.02
其他应付款		882,042.65	882,042.65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已背 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98,110,494.26	98,110,494.26
长期借款		340,550,000.00	340,550,000.00
合 计		1,028,332,975.93	1,028,332,975.93

(2) 期初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 计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77,078,021.50	77,078,021.50
应付账款		221,246,514.99	221,246,514.99
其他应付款		1,235,922.31	1,235,92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87,121,714.79	187,121,714.79
长期借款		214,000,000.00	214,000,000.00
合 计		764,682,173.59	764,682,173.59

(二)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存放在国内商业银行；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货款，相应主要客户系信用良好的第三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2、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54,536,666.67				54,536,666.67
应付票据	145,344,810.00				145,344,810.00
应付账款	389,262,069.55	160,724.53		22,834.94	389,445,629.02
其他应付款	466,363.31	87,158.11	28,297.23	300,224.00	882,042.65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98,110,494.26				98,110,494.26
长期借款		355,734,095.56			355,734,095.56

接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50,035,416.67				50,035,416.67
应付票据	77,078,021.50				77,078,021.50
应付账款	221,141,737.57	81,942.48	16,665.00	6,169.94	221,246,514.99
其他应付款	907,401.08	28,297.23		300,224.00	1,235,92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53,891.67				14,153,891.67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87,121,714.79				187,121,714.79
长期借款		223,281,113.89			223,281,113.89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的美元等外币和部分客户货款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美元等外币与部分客户货款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情况划分为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和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包括6家大型商业银行和9家全国性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

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待到期后终止确认。

期末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98,110,494.26	187,121,714.79

合 计	98,110,494.26	187,121,714.79
-----	---------------	----------------

(2) 已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期末已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终止确认金额	95,325,399.59	99,955,648.77
合 计	95,325,399.59	99,955,648.77

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承兑，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本公司认为，公司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级别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可视为已将其与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故上述已背书或贴现的承兑汇票被终止确认。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0,540,355.05			1,840,540,355.0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40,540,355.05			1,840,540,355.05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应收款项融资			68,561,475.38	68,561,475.38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848,123.74			30,848,123.74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71,388,478.79		68,561,475.38	1,939,949,954.1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结构性存款以金融机构提供的预期收益率作为估值依据。理财产品以金融机构提供的预期收益率或者单位净值作为估值依据。另公司通过恒天财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中融-隆晟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和中融-泽睿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合计人民币 6,000 万元理财产品，上述信托产品均已逾期、尚未兑付。基于其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性质，且上述信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尚未收回，存在本息不能全部兑付或者仅部分兑付的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上述中融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进行审慎判断并全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公允价值系参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故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博投资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100		100	新设成立
金博研究院	湖南省长沙市	碳基材料研究	100		100	新设成立
金博氢能	湖南省益阳市	氢能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	100		100	新设成立
金博碳陶	湖南省益阳市	碳/陶复合材料相关业务	100		100	新设成立
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51	51	新设成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金硅科技	湖南省益阳市	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等		4.00	权益法
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28.25	1.13	权益法

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博泰金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0.20	权益法
益阳高发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益阳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40.00	权益法
湖南金博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21.67	权益法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3,504,950.49	921,369.87
湖南金博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485,028.61	
金硅科技	代加工费等	50,131,320.3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3.99	594.8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金硅科技	36,622,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168,504.00	5,437,034.72				

对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491,500.00	39,611,379.00			3,000.00	237,750.00
合计			660,004.00	45,048,413.72			3,000.00	237,750.00

注1:2023年3月17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完成，本次合计归属23万股，其中2020年激励计划归属8万股，2021年激励计划归属15万股。

注2：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80元/股调整为79.25元/股、作废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0.3万股以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的事项。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4.15万股。

注3：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39元/股调整为26.18元/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股票数量由10万股调整为14.8万股；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79.25元/股调整为53.38元/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股票数量由15.5万股调整为22.94万股。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8.8504万股。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26.18 元/股	8 个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53.38 元/股	6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8,472,756.26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451,039.60	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6,849,438.40	0
合计	18,300,478.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9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及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该利润分配预案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14,559,385.75	452,533,387.58
1 年以内小计	614,559,385.75	452,533,387.58
1 至 2 年	15,780,605.69	523,449.79
2 至 3 年	310,637.79	67,397.8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397.84	6,114.27
4 至 5 年	197,397.50	194,533.23
5 年以上		
合计	630,859,424.57	453,324,882.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859,424.57	100	34,245,925.10	5.43	596,613,499.47	453,324,882.71	100	22,964,482.91	5.07	430,360,399.80
其中：										
合计	630,859,424.57	/	34,245,925.10	/	596,613,499.47	453,324,882.71	/	22,964,482.91	/	430,360,399.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4,559,385.75	30,727,969.30	5
1-2 年 (含 2 年)	15,780,605.69	3,156,121.13	20
2-3 年 (含 3 年)	310,637.79	155,318.90	50
3-4 年 (含 4 年)	11,397.84	9,118.27	80
4 年以上	197,397.50	197,397.50	100
合计	630,859,424.57	34,245,92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2,964,482.91			22,964,482.9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337,442.19			11,337,442.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4,245,925.10			34,245,925.1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22,964,482.91	11,337,442.19		56,000.00		34,245,925.10
合计	22,964,482.91	11,337,442.19		56,000.00		34,245,925.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6,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8,873,030.00		58,873,030.00	9.33	2,943,651.50
客户二	56,525,240.00		56,525,240.00	8.96	2,826,262.00
客户三	45,393,683.00		45,393,683.00	7.20	2,269,684.15
客户四	36,622,000.00		36,622,000.00	5.81	1,831,100.00
客户五	31,936,584.00		31,936,584.00	5.06	1,596,829.20
合计	229,350,537.00		229,350,537.00	36.36	11,467,526.8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9,063.26	44,746.02
合计	269,063.26	44,74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66,382.38	14,469.50
1 年以内小计	266,382.38	14,469.50
1 至 2 年		20,0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3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6,382.38	64,469.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9,882.38	
其他	56,500.00	64,469.50
合计	316,382.38	64,469.5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余额	19,723.48			19,723.48
2023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595.64			27,595.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 日余额	47,319.12			47,319.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附注六（七）2（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9,723.48	27,595.64				47,319.12
合计	19,723.48	27,595.64				47,319.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曹静	259,882.38	82.14	备用金	1年以内	12,994.12
益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9.48	其他	3-4年	24,000.00
益阳高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6,500.00	8.38	其他	1年以内、2-3年	10,325.00

合计	316,382.38	100	/	/	47,319.12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8,428,831.21		968,428,831.21	846,944,420.78		846,944,420.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9,134,431.67		49,134,431.67	49,966,972.30		49,966,972.30
合计	1,017,563,262.88		1,017,563,262.88	896,911,393.08		896,911,393.0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金博投资	70,000,000.00			70,000,000.00		
金博氢能	61,658,464.28	111,070,465.34		172,728,929.62		
金博研究院	700,285,956.50	183,247.72		700,469,204.22		
金博碳陶	15,000,000.00	10,230,697.37		25,230,697.37		
合计	846,944,420.78	121,484,410.43		968,428,831.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金益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66,972.30			-832,540.63						49,134,431.67
小计	49,966,972.30			-832,540.63						49,134,431.67
合计	49,966,972.30			-832,540.63						49,134,431.6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7,491,459.18	778,116,793.13	1,449,191,207.43	756,936,388.94
其他业务				
合计	1,067,491,459.18	778,116,793.13	1,449,191,207.43	756,936,388.9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光伏领域产品	960,443,146.72	719,151,854.36
半导体领域产品	29,598,857.12	11,401,109.22
其他产品	77,449,455.34	47,563,829.5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地区	345,048,860.57	303,096,127.16
西北地区	149,977,049.41	121,506,529.20
华中地区	109,379,650.64	35,794,004.70
华东地区	220,884,406.59	140,919,251.59
西南地区	176,916,004.98	152,393,756.62
华南地区	220,884,406.59	16,513,119.95
境外地区	10,303,697.42	7,245,086.50
东北地区	693,137.15	648,917.4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光伏与半导体领域	990,042,003.84	730,552,963.58
其他领域	77,498,640.62	47,512,231.10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067,491,459.18	778,116,793.13
合计	1,067,491,459.18	778,116,79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为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单据之后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88,948,760.93 元，其中：

388,948,760.9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2,540.63	-33,027.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662,643.31	10,953,35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4,619.08	-2,893,451.95
其他		218,628.50
合计	51,825,483.60	8,245,501.8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525,87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434,32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315,67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262,006.7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2,705.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3,757.81	中复神鹰股权转融通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885,796.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212.81	
合计	214,541,577.3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	1.45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09	-0.09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廖寄乔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